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澄清會計估計變更及會計政策變更之間的區別。會計估計的定義是財務報表中存在計量不確定性的貨幣性金額。該等修訂亦釐清實體使用計量技巧及輸入數據以計算會計估計的方式。該等修訂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並適用於該期間開始時或之後發生的會計政策變動及會計估計變動。允許提早應用。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縮小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首次確認例外情況的範圍，使其不再適用於產生相同的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差額的租賃及退役責任等交易。因此，實體須為該等交易產生的暫時差額確認一項遞延稅項資產（前提為有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和一項遞延稅項負債。該等修訂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並將應用於所呈列的最早比較期間開始的有關租賃及退役責任的交易，任何累計影響確認為該日期保留利潤期初結餘或其他權益成分（如適用）的調整。此外，該等修訂將前瞻性地應用於除租賃及退役責任外的交易。允許提早應用。該等修訂預期將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2.4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擁有一般不少於20%股本投票權之長期權益，並可對其行使重大影響力之實體。重大影響力為參與被投資公司財務及營運政策決策之權力，但非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

合營企業為一種合營安排，據此，擁有安排共同控制權之人士有權享有合營企業之資產淨值。共同控制權乃以合約協定分佔一項安排之控制權，其僅在相關活動決策必須獲分佔控制權之人士一致同意時方存在。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乃按以權益會計法計算之本集團應佔資產淨值減任何減值虧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列賬。本集團已作出調整以消除任何可能存在之會計政策分歧。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收購後業績及其他全面收入分別計入綜合損益表及綜合其他全面收入。此外，倘直接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權益內確認變動，則本集團會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內確認其應佔之任何變動（如適用）。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進行交易而出現之未變現收益及虧損會對銷，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投資為限，惟未變現虧損證明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則除外。收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產生之商譽計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投資一部分。

## 2.4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 (續)

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成為於合營企業之投資或出現相反情況，則不會重新計量保留權益。取而代之，該投資繼續根據權益會計法入賬。在所有其他情況下，對聯營公司失去重大影響力或對合營企業失去共同控制權後，本集團按公平值計量及確認任何保留投資。於失去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權後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賬面值與保留投資及出售所得款項之公平值之間的差額於損益表內確認。

### 業務合併及商譽

業務合併採用收購法列賬。所轉讓代價按收購日期之公平值計量，該公平值為本集團轉讓的資產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本集團自被收購方的前度擁有人承擔的負債及本集團發行以換取被收購方控制權的股本權益的總和。就各項業務合併而言，本集團選擇以公平值或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應佔比例，計算屬現時擁有人權益並賦予持有人權利在清盤時按比例分佔淨資產之於被收購方之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之一切其他部分乃按公平值計量。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列為開支。

當所收購的一組活動及資產包括一項資源投入及一項實質過程，而兩者對創造產出的能力有重大貢獻時，本集團釐定其已收購一項業務。

本集團收購一項業務時會根據合同條款、收購日之經濟狀況及有關條件評估取得的金融資產及承擔的金融負債，以進行適當分類及指定。此包括分離被收購方主合同中的嵌入式衍生工具。

倘業務合併為分階段實現，先前持有的股本權益應按收購日的公平值重新計算，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在損益表中確認。

收購方將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於收購日按公平值確認。分類為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乃按公平值計量，而公平值變動將於損益表內確認。分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不會重新計量，其後結算於權益列賬。

商譽初步按成本計量，即所轉讓代價、確認為非控股權益的金額及本集團此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的公平值之和超出本集團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部分。倘該代價及其他項目之和低於所收購淨資產的公平值，有關差額在重估後於損益表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4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業務合併及商譽 (續)

初步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商譽每年進行減值測試，如有任何事件或情況變動表明賬面值可能減值，會更頻繁地進行減值測試。本集團每年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對商譽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就減值測試而言，於業務合併時收購的商譽自收購日起分配至預期將從合併協同效應受益之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不論本集團之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已被分配至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

減值數額通過評估商譽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 (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的可收回金額而釐定。倘現金產生單位 (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的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則確認減值虧損。就商譽所確認的減值虧損不會於其後期間撥回。

倘商譽被分配至某現金產生單位 (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該單位內的部分業務被出售，與被出售業務有關的商譽將於釐定出售該業務的收益或虧損時計入該業務賬面值。在此情況下被出售的商譽按被出售業務的相對價值及保留的現金產生單位部分計量。

### 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按各報告期末的公平值計量其投資物業、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及財務擔保合約。公平值指於計量當日市場參與者之間的有序交易中，就出售資產所收取之價格或轉讓負債所支付之價格。公平值計量乃基於假設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之交易於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或 (在未有主要市場的情況下) 對資產或負債最有利的市場進行。主要或最有利市場須為本集團能參與的市場。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按市場參與者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所用假設計量，並假設市場參與者基於最佳經濟利益行事。

非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計量考慮市場參與者將資產用於最高價值及最佳用途或售予會將資產用於最高價值及最佳用途之另一名市場參與者而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本集團針對不同情況使用不同估值方法，確保有足夠數據計量公平值，並盡量利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以公平值於財務報表計量或披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均基於對公平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要之最低級別輸入數據按下述公平值級別分類：

- 第一級 — 按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 (未經調整) 計量
- 第二級 — 按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別輸入數據為可直接或間接地觀察之估值方法計量
- 第三級 — 按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別輸入數據為不可觀察之估值方法計量

對於按經常性基準於財務報表確認之資產及負債，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分類 (基於對公平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之最低級別輸入數據)，以確定有否在不同級別之間轉移。

## 2.4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非金融資產減值

當資產 (商譽、遞延稅項資產、存貨、其他可收回稅項、合約資產、金融資產、投資物業及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出售組別除外) 存在減值跡象或須對資產進行年度減值測試時，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是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與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之中的較高者，並以個別資產釐定，除非該資產並不產生很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現金流入，在此情況下可收回金額按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釐定。測試現金產生單位減值時，會將一項企業資產 (如一幢總部樓宇) 的一部分賬面值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前提為可按合理及連貫基準進行分配) 或另行分配至最小組別的現金產生單位。

僅當資產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方可確認減值虧損。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以反映當前市場評定的貨幣時間價值以及資產特有風險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減值虧損於產生期間於損益表內與該已減值資產的功能一致的開支類別中扣除。

在各報告期末均會評估是否有跡象表明之前確認的減值虧損可能不復存在或有所減少。若存在該跡象，則會估計可收回金額。僅當用於釐定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的估計有所改變時，先前就該資產 (商譽除外) 確認的減值虧損才可撥回，但撥回後的數額不能高於假設以往年度沒有就該資產確認減值虧損而原應釐定的賬面值 (扣除任何折舊／攤銷)。該減值虧損的撥回於產生期間計入損益表，除非資產以重估金額入賬，於此情況下，則減值虧損撥回將根據該重估資產的相關會計政策入賬。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4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關聯方

下列任何一方被視為本集團之關聯方：

(a) 該方為某人士或某人士之直系親屬，且該人士

- (i) 對本集團具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 (ii) 對本集團具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其母公司之其中一名主要管理人員；

或

(b) 該方為符合以下任何條件之實體：

- (i) 該實體及本集團為同一集團之成員；
- (ii) 某一實體為另一實體 (或另一實體之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 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該實體及本集團為同一第三方之合營企業；
- (iv) 某一實體為第三方之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之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的實體為僱員福利而設立之退休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所述之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所述之人士對該實體具有重大影響力或乃該實體 (或該實體之母公司) 之其中一名主要管理人員；及
- (viii) 該實體或該實體所屬集團之任何成員公司為本集團或本集團之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在建工程除外) 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當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被分類為持作出售或當其屬於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集團的一部分時，其不會被折舊，而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入賬，如會計政策中進一步解釋「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出售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成本包括其購入價及使資產達致其擬定用途的運作狀況及地點的任何直接應佔成本。於報告期末，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若干物業正在申請物業所有權證。

## 2.4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產後產生的維修及保養等開支，一般於產生期間計入損益表。於符合確認標準的情況下，大型檢測開支於資產的賬面值資本化為重置資產。倘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重要部分須定期更換，則本集團確認該等部分為具特定使用年期之個別資產並相應計提折舊。

折舊乃以直線法在估計使用年期內將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撇銷至其剩餘價值。就此而言使用的主要年率如下：

樓宇	按租期
租賃物業裝修	按租期及20%之較短者
光伏及風力發電站	4%至5%
清潔供暖設施	5%至10%
廠房及機器	10%至20%
汽車	10%
傢俬、裝置及設備	20%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各部分有不同的可使用年期，該項目的成本將在各部分之間作合理分配，而每部分將個別計提折舊。剩餘價值、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至少於各財政年度結算日檢討，並於適當時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包括任何初步確認的重要部分) 於出售或預期使用或出售不會再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資產終止確認年度在損益表確認的任何出售或報廢盈虧，乃有關資產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之差額。

在建工程指正在建設的光伏及風力發電站及清潔供暖設施，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入賬而不計提折舊。成本包括建設期間建設的直接成本及相關借入資金的資本化借款成本。在建工程於落成可用時重新分類至適當類別之物業、廠房及設備。

###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指持有以賺取租金收入及／或作資本增值用途之辦公室及停車位權益，而並非持有作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或行政用途；或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銷售之樓宇權益。有關物業初步按成本 (包括交易成本) 計量。於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按反映報告期末市況之公平值列賬。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於產生之年度計入損益表。

投資物業報廢或出售所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於報廢或出售年度之損益表內確認。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4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出售集團

倘非流動資產及出售集團的賬面值主要通過銷售交易而非通過持續使用收回，則分類為持作出售。為此，資產或出售集團須可於其當前狀態下立即出售，僅受出售此類資產或出售集團的通常及慣常條款的約束，且其出售的可能性須很大。分類為出售集團的附屬公司的所有資產及負債均重分類為持作出售，無論出售後本集團是否保留其原附屬公司的少數股權。

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出售集團 (投資性物業及金融資產除外) 按其賬面值與公平值減銷售費用後的較低者計量。分類為持作出售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不計提折舊或攤銷。

### 服務特許權安排

#### 授予人給予之代價

無形資產 (特許經營權) 於本集團獲得向公共服務用戶收費之權利時確認，惟該權利並非收取現金之無條件權利，因為該款項須以公眾使用該服務為條件。無形資產 (特許經營權) 根據下文「無形資產 (商譽除外)」所載之政策列賬。

#### 建造服務

與建造或升級服務有關之營業收入及成本按下文「建造確認」及「收入」所載之政策列賬。

#### 委託經營

與委託經營有關之營業收入按下文「委託經營」及「收入」所載之政策列賬。委託經營之成本於其產生之期間支銷。

#### 將基建修復至指定使用水平的合約責任

本集團須承擔合約責任，作為獲取執照所須符合之條件，即於服務特許權安排結束交付授予人時，按指定使用水平運營及維護設施並將設施修復至指定狀況。修復設施之合約責任 (除升級部分外) 按下文「撥備」所載之政策予以確認及計量。

### 無形資產 (商譽除外)

個別收購的無形資產 (商譽除外) 於初步確認時按成本計量。於業務合併所收購無形資產的成本即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乃評估為有限或無限。具有有限年期的無形資產其後於可使用經濟年期攤銷，並於有跡象顯示該無形資產可能出現減值時作減值評估。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年期及攤銷方法須至少於每個財政年度結算日檢討。

#### 特許經營權

特許經營權指經營光伏發電站及清潔供暖設施之權利，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並以直線法於本集團獲授予介乎25至30年特許經營權相關期間內攤銷。

## 2.4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無形資產 (商譽除外) (續)

#### 經營權

經營權指(i)根據本集團項目公司與國家電網有限公司(「國家電網」)就銷售電力簽訂的合同安排、當地政府頒授的經營許可批文以及有關業務的現行政府政策可於指定地區經營若干光伏及風力發電站；及(ii)根據本集團項目公司與當地政府機關簽訂的合同安排及當地政府頒授的經營許可批文可於指定地區經營若干清潔供暖設施的權利。經營權透過業務合併收購及按公平值作起始計量。經營權隨後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入賬並以直線法按彼等估計可使用年期20年進行攤銷。

#### 電腦軟件

電腦軟件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以直線法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5年攤銷。

#### 租賃

於訂立合約時，本集團會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含租賃。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可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是租賃或包含租賃。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對所有租賃採用單一確認及計量方法，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本集團會確認用於支付租賃款項的租賃負債及代表相關資產使用權的使用權資產。

####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乃於租賃開始當日(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的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括已確認租賃負債金額、已發生初始直接成本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支付之租賃付款減已收取之任何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按租賃期與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中的較短者按直線法計提折舊：

物業	按租期
土地租賃	按租期
光伏及風力發電站	4%至5%
清潔供暖設施	5%至10%

倘租賃資產的所有權於租賃期結束時轉移至本集團或成本反映了購買期權的行使，則會使用該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計算折舊。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4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租賃 (續)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續)

##### (b)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期按於租賃期內作出之租賃付款現值確認。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 (包括實質固定付款) 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取決於某一指數或比率之可變租賃付款及預期根據在剩餘價值擔保之金額。租賃付款亦包括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購買期權之行使價，倘租賃期反映了本集團行使終止租賃的期權，則須就終止租賃支付罰款。並非取決於某一指數或比率之可變租賃付款於觸發付款之事件或狀況出現期間確認為一項開支。

於計算租賃付款現值時，由於租賃中所隱含之利率不易釐定，故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使用增量借貸利率。於開始日期之後，租賃負債的金額會增加，以反映利息的增加，並就所作出的租賃付款作出調減。此外，倘存在租賃期的修改或變動、租賃付款的變動 (例如，因指數或利率變動而導致的未來租賃付款發生變動) 或購買相關資產的期權評估的變動，則會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賬面值。

本集團的租賃負債乃計入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中。

##### (c)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將短期租賃確認豁免應用於其機器及設備的短期租賃 (即租賃期為自開始日期起計12個月或以內且不含購買期權的租賃)。其亦應用於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確認豁免。短期租賃的租賃付款及低價值資產租賃乃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於作為出租人時，會在租賃開始時 (或在修改租賃時) 將其各項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本集團並無將資產所有權所附帶的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進行轉移的租賃，乃列作經營租賃。倘合約包含租賃及非租賃部分，則本集團會以相對獨立售價基準將合約中的代價分配至各組成部分。租金收入乃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入賬，並因其經營性質而計入損益表內的收入。於磋商及安排經營租賃時所產生的初步直接成本乃加入租賃資產賬面值，並按相同基準於租賃期內確認為租金收入。或然租金於賺取時確認為期內收益。

將相關資產擁有權所附帶的幾乎所有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的租賃乃作為融資租賃列賬。

## 2.4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分類為其後按攤銷成本、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的分類，取決於其合約現金流量情況以及本集團管理它們之業務模式。除不包含重大融資成分的貿易應收款項或本集團就此運用可行權宜方法不對重大融資成分的影響作出調整的貿易應收款項外，本集團初步以公平值計量金融資產，加上交易成本（金融資產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情況下）。沒有包含重大融資成分的貿易應收款項或本集團就此運用可行權宜方法的貿易應收款項，按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釐定的交易價格，遵照下文「收入確認」所載政策計量。

倘金融資產須按攤銷成本列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分類及計量，該金融資產需要產生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之現金流量。其現金流量並非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之金融資產乃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而不論其業務模式如何。

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指其如何管理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業務模式決定現金流量是否來自收集合約現金流量，出售金融資產，或兩者兼而有之。按攤銷成本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乃於以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的業務模式中持有，而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則於以持有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銷售為目的的業務模式中持有。不在上述業務模式中持有的金融資產乃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分類及計量。

金融資產的所有常規買賣乃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之日）確認。常規買賣指需要在一般由法規或市場慣例確定的期間內移交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 後續計量

金融資產之後續計量視乎資產之分類如下：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計量，並計量減值。當資產終止確認、修訂或減值時，收益及虧損在損益表中確認。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4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續)

####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 (股權投資)

於初始確認時，本集團可選擇不可撤銷地將其股權投資分類為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權投資，惟該等投資應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下的股本定義且並非持作買賣。有關分類乃按個別工具基準確定。

該等金融資產的收益及虧損絕不會轉回損益。股息於支付權確立、與股息相關的經濟利益可能會流入本集團且股息金額能可靠地計量時在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惟當本集團獲享的該等所得款項被視作收回金融資產部分成本則除外，在此情況下，有關收益於其他全面收入列賬。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權投資無須接受減值評估。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於財務狀況表列賬，而公平值變動淨額於損益表內確認。

該類別包括本集團並無不可撤回地選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進行分類的衍生工具及股權投資。在支付權確立、與股息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股息金額能夠可靠計量時，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股權投資的股息亦於損益表內確認為其他收入。

#### 金融資產終止確認

出現以下情形時，金融資產 (或 (如適用) 部分金融資產或一組同類金融資產的一部分) 會被初步終止確認 (即自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移除)：

- 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
- 本集團已根據「過手」安排轉讓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承擔向第三方無重大延誤全額支付所收現金流量的責任；及(a)本集團已轉讓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雖未轉讓或保留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資產的控制權。

當本集團已轉讓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訂立過手安排，則評估有否保留資產所有權的風險及回報的保留程度。當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亦無轉讓資產控制權，本集團將以本集團持續參與程度為限繼續確認所轉讓資產。在該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根據反映本集團所保留權利及責任的基準計量。

以經轉讓資產擔保方式的持續參與按資產原賬面金額與本集團可能被要求償還的代價的最高金額之間的較低者計量。

## 2.4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對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而持有的所有債務工具確認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根據合約應付的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按原有實際利率相近值貼現。預期現金流量將包括同為合約條款組成部分的自銷售所持有抵押品所得的現金流量或其他信貸提升物品。

#### 一般方法

預期信貸虧損於兩個階段獲確認。就自初始確認起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而言,對因未來十二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信貸虧損計提預期信貸虧損(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就自初始確認起經已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而言,不論何時發生違約事件,均須在風險餘下年期內就預期信貸虧損計提虧損撥備(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自初始確認後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當作出評估時,本集團比較於報告日期發生在金融工具上的違約風險與於初始確認日期發生在金融工具上的違約風險,並於沒有過度成本或努力的情況下考慮可得的合理及可支持資料,包括過往及前瞻性資料。本集團認為,當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天時,信貸風險將顯著增加。

根據本集團的過往模式及信貸風險管理慣例,倘合約付款整體逾期超過兩至三年,本集團認為金融資產違約。然而,在若干情況下,倘內部或外部資料表明,在沒有計及本集團持有的任何信貸提升措施前,本集團不大可能悉數收到未結之合約款項,則本集團亦可能認為金融資產違約。金融資產於無合理預期可收回合約現金流量時撇銷。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按一般方法計量減值,且除應用簡化方法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外,彼等在以下階段分類用於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詳情如下。

- 第1階段 — 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未顯著增加的金融工具,其虧損撥備按等於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 第2階段 — 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顯著增加但並非信貸減值金融資產的金融工具,其虧損撥備按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 第3階段 — 於報告日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但並非購買或原始信貸減值),其虧損撥備按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4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金融資產減值 (續)

#### 簡化方法

對於不包含重大融資成分的合約資產及貿易應收款項，或當本集團採用可行權宜方法不予調整重大融資成分的影響時，本集團採納簡化方法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根據簡化方法，本集團不會追蹤信貸風險之變動，而是根據每個報告日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本集團已根據其過往信貸虧損經驗建立撥備矩陣，並根據債務人的特定前瞻性因素及經濟環境作出調整。

對於包含重大融資成分的合約資產及貿易應收款項，本集團選擇採納上述簡化方法計算預期信貸虧損，作為其會計政策。

### 金融負債

#### 初步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於初步確認時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貸款及借款以及應付款項。

所有金融負債於首次確認時按公平值計量，如屬貸款、借款及應付款項，則扣除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以及租賃負債。

#### 後續計量

金融負債的後續計量取決於如下分類：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貸款及借款)

於初步確認後，計息貸款及借款其後則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除非貼現之影響並不重大，在該情況下則按成本列示。倘負債終止確認，則盈虧將按實際利率透過攤銷處理在損益表確認。

攤銷成本於計及收購事項任何折讓或溢價及屬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分之費用或成本後計算。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表之融資成本內。

#### 財務擔保合約

本集團發出之財務擔保合約乃要求發行人付款以償付持有人因特定債務人未能根據債務工具條款償還到期款項而招致損失之合約。財務擔保合約初次按公平值確認為負債，並就發行擔保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作出調整。初始確認後，本集團按以下較高者計量財務擔保合約：(i)根據「金融資產減值」所載政策釐定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及(ii)初始確認的金額減(如適用)已確認之累計收入金額。

## 2.4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於負債項下之責任已履行、取消或屆滿時終止確認。

倘現有金融負債由來自同一位貸款人而有關係款極為不同之金融負債代替或對現有金融負債條款作出重大修訂，則上述替換或修訂視作終止確認原有負債及確認新負債，而有關賬面值之差額於損益表確認。

### 抵銷金融工具

當現時存在一項可強制執行之法定權利可抵銷已確認金額，且亦有意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償付債務時，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方可予以抵銷，而其淨額於財務狀況表內呈報。

### 永續資本工具

沒有已訂約責任以償還本金或支付任何分派的永續資本工具分類為權益一部分。

###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成本以加權平均法釐定，而就在製品及製成品而言，成本包括直接原料、直接工資及適度比例的生產費用。可變現淨值為估計售價減完成及出售所產生之任何估計成本。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以及一般於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可隨時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之短期高流動而價值改變風險不大之投資，再扣除按要求償還並為本集團現金管理整體一部分之銀行透支。

就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並無限制用途之手頭及銀行現金 (包括定期存款)。

### 撥備

當過往之事件導致目前須承擔責任 (法律責任或推定責任)，而且日後有可能需要撥付資源償付有關責任所涉及之款項時，則會確認撥備，惟該項責任之數額須能夠可靠地予以估計。

當貼現影響重大時，確認之撥備數額為預期日後用以償付有關責任所需支出於報告期末之現值。當貼現現值隨時間流逝而增加時，有關增幅會計入損益表內之財務費用。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4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撥備 (續)

確認在業務合併中之或然負債最初以公平值計量。此後，以下述兩者中之較高者計量：(i)按與上述撥備之一般政策相一致之方式確認之金額；以及(ii)最初確認之金額，適當扣除根據營業收入確認政策確認之收入金額。

###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與於損益以外確認項目相關之所得稅於損益以外之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可自稅務機關收回或須支付予稅務機關之金額，根據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已頒佈之稅率（及稅法），以及考慮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當時之詮釋及慣例計量。

遞延稅項乃採用負債法，就報告期末之資產及負債之計稅基準及該等項目就財務申報之賬面值之所有暫時差額作出撥備。

遞延稅項負債就一切應課稅暫時差額予以確認，除非：

- 關乎初步確認商譽或於一宗並非業務合併之交易中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所產生之遞延稅項負債；及
- 就與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有關之應課稅暫時差額而言，撥回暫時差額之時間可以控制及暫時差額可能不會在可見將來撥回。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所有可予扣減暫時差額以及未使用稅項抵免結轉及任何未使用稅項虧損予以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於可能獲得應課稅溢利抵銷該等可予扣減暫時差額、未使用稅項抵免結轉及未使用稅項虧損之情況下，予以確認，除非：

- 有關可予扣減暫時差額之遞延稅項資產乃於初次確認一項交易（並非業務合併）之資產或負債時出現，於交易時亦無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及
- 就與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有關之可予扣減暫時差額而言，僅於暫時差額會在可見將來撥回及將有應課稅溢利抵銷暫時差額之情況下，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 2.4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所得稅 (續)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進行審閱，並於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之情況下作出相應扣減。未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於各報告期末進行重估且於可能獲得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之情況下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之稅率 (及稅法)，按變現資產或清償負債之期間預期將應用之稅率計量。

僅當本集團有法定可執行權利可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且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與同一應納稅主體和同一稅收部門相關，則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可予抵銷，或於各未來期間預期有重大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需要結算或清償時，擬按淨額基準同時結算不同稅務部門徵收之所得稅相關的即期稅務負債及資產或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

###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乃於合理確定有關補助將獲收取，且所有附帶條件均獲符合時按公平值確認。如補助涉及開支項目，則會於擬用作補償的成本支銷的期間有系統地確認為收入。

如補貼涉及一項資產，則公平值會計入遞延收入賬，並於有關資產之預期使用年期內每年按等額轉撥至損益表或從資產賬面值扣減並以扣減折舊方式轉撥至損益表。

### 收入確認

#### 與客戶之合約收入

與客戶之合約收入於貨物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時予以確認，而該金額反映本集團預期就提供該等貨物或服務有權獲得的代價。

當合約中的代價包括可變金額時，估計代價為本集團將貨物或服務轉移予客戶而有權獲得的金額。可變代價在合約開始時作出估計並受其約束，直至與可變代價相關的不確定性消除，累計已確認收入金額極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收入時轉回。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4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收入確認 (續)

#### 與客戶之合約收入 (續)

當合約包含融資組成部分，而該融資組成部分為客戶提供超過一年的貨品或服務轉讓融資的重大利益時，收入按應收款項的現值計量，並利用將於本集團與客戶在合約開始時的單獨融資交易中反映的貼現率貼現。當合約包含融資組成部分，而該融資組成部分為本集團提供超過一年的重大財務利益時，根據合約確認的收入包括根據實際利率法在合約負債上加算的利息開支。就客戶付款至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的期限為一年或以下的合約而言，交易價格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中的可行權宜方法，不會就重大融資組成部分的影響作出調整。

#### (a) 電力銷售、提供清潔供暖服務及貿易收入

源於電力銷售、提供清潔供暖服務及貿易的收入於資產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 (通常為交付電力或貨物之時) 確認。就電力銷售而言，付款一般自開票日期起計30日內到期。就貿易收入而言，付款一般於貨品交付後30日至90日內到期。就提供清潔供暖服務而言，一般需要預先付款。

#### (b) 電價補貼

電價補貼為就本集團的光伏及風力電站營運而自政府機關已收及應收之補貼。電價補貼於資產控制權轉移至客戶 (通常為交付電力之時) 且本集團評估其已符合所有條件以合乎資格登記於補貼目錄時確認。一般而言，付款於登記於補貼目錄後作出。

#### (c) 建造及相關服務

源於提供建造及相關服務的收入 (包括建設-經營-轉讓 (「BOT」) 合約項下的建設收入) 乃採用計量服務完工進度的投入法，隨著時間確認，因為本集團的履約會創立或提升隨著其創立或提升而由客戶控制的資產。投入法基於產生之實際成本與完成建造及相關服務估計總成本的比例確認收入。

根據BOT合約 (服務特許權協議) 條款建造光伏發電站及清潔供暖設備產生之收入參考於協議日期在中國提供類似建造及相關服務適用之現行市場毛利率，以成本加成法估計，並參考截至當日已產生之成本佔有關合約之估計總成本之比例計量並隨時間確認。

本集團收取提供建造服務尾款的權利須於合約訂明之限定期間內待客戶對服務質素表示滿意後方可作實。

## 2.4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收入確認 (續)

#### 與客戶之合約收入 (續)

##### (d) 委託經營服務

委託經營服務產生之收入於某一時間點確認，通常為完成交付服務之時。服務乃根據所履行的服務計費。付款一般於開票日期起計30日至90日內到期。

#### 其他來源之收入

租金收入於租期內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並不依賴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於其產生之會計期間確認為收入。

####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採用將金融工具之估計日後所收取現金按預計年期或較短時期 (如適用) 精確貼現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之實際利率法按應計基準確認。

當股東收受付款的權利已經確立，與股息有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股息數額可以可靠計量時，確認股息收入。

### 合約結餘

#### (a) 合約資產

合約資產乃就換取已向客戶轉讓的貨品或服務而收取代價的權利。倘本集團於客戶支付代價或付款到期前將貨品或服務轉讓予客戶，則就附帶條件的已賺取代價確認合約資產。合約資產須進行減值評估，有關詳情載於金融資產減值的會計政策中。

#### (b) 貿易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指本集團無條件收取代價數額的權利。

#### (c) 合約負債

於本集團轉移相關貨品或服務前，在收到客戶的款項或應收客戶款項到期 (以較早者為準) 時，確認合約負債。合約負債於本集團履行合約 (即將相關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 時確認為收入。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4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合約成本

除作為存貨、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予以資本化的成本外，為履行客戶合約而產生之成本將資本化為資產，惟前提為以下條件均須滿足：

- (a) 有關成本與實體可明確識別之合約或預期合約有直接關係。
- (b) 有關成本令實體將用於履行 (或繼續履行) 日後履約責任之資源得以產生或有所增加。
- (c) 有關成本預期將收回。

資本化合約成本會系統地於損益表攤銷並扣除，這與向客戶轉移與資產相關的貨品或服務之方式一致。其他合約成本則於產生時列作開支。

###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本公司設有一項購股權計劃，旨在向對本集團業務成功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提供獎勵及回饋。本集團僱員 (包括董事)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方式收取報酬，據此，僱員提供服務以換作收取權益工具 (「權益結算交易」)。

就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七日之後授出之與僱員進行權益結算交易之成本，乃參照授出日期之公平值計量。該公平值乃由外聘估值師採用二項式模式釐定，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5。

權益結算交易之成本連同權益相應增加部分，在績效及／或服務條件獲達成之期間內於僱員福利開支確認。在歸屬日期前，於各報告期末確認之權益結算交易之累計開支，反映歸屬期已屆滿部分及本集團對最終將會歸屬之權益工具數目之最佳估計。在某一期間內在損益表內扣除或計入，指於期初與期終確認之累計開支變動。

釐定獎勵獲授當日之公平值時，並不計及服務及非市場績效條件，惟會評估符合條件之可能性，作為本集團對最終將會歸屬之權益工具數目之最佳估計一部分。市場績效條件反映於獎勵獲授當日之公平值。獎勵附帶之任何其他條件 (惟不帶相關服務要求) 視作非歸屬條件。非歸屬條件反映於獎勵之公平值，除非同時具有服務及／或績效條件，否則獎勵即時支銷。

任何獎勵如因非市場績效及／或服務條件未能達成而最終並無歸屬，不會就此確認開支。凡獎勵包含市場或非歸屬條件，只要所有其他績效及／或服務條件已經達成，則不論市場或非歸屬條件是否達成，有關交易均會被視為已歸屬。

## 2.4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續)

倘權益結算獎勵之條款有所變更，如獎勵之原有條款已經達成，則會以最低限制確認開支，猶如該等條款並未經修訂。此外，倘按變更日期計量，任何變更導致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之總公平值有所增加，或為僱員帶來其他利益，則應就該等變更確認開支。

倘權益結算獎勵被註銷，應被視為已於註銷日期歸屬，而任何尚未確認之獎勵開支會即時確認。該情況包括未能達成本集團或僱員控制範圍內非歸屬條件之任何獎勵。然而，倘授予新獎勵代替已註銷之獎勵，並於授出日期指定為替代獎勵，則已註銷之獎勵及新獎勵均應被視為原獎勵之變更，一如前段所述。

尚未行使購股權之攤薄影響反映為計算每股盈利時之額外股份攤薄。

於行使購股權時，本公司將所產生之已發行股份按股份面值入賬列為額外股本。本公司亦會將每股行使價高於股份面值之款額計入股份溢價賬。此外，購股權行使時，先前於購股權儲備內確認之款項將轉撥至股份溢價賬。

在行使日期前註銷或失效之購股權均自尚未行使購股權之名冊中剔除。倘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遭沒收或於屆滿日期仍未行使，則先前於購股權儲備內確認之款項將轉撥至保留溢利，列為儲備變動。

### 其他僱員福利

#### 定額供款計劃

本集團遵照強制性公積金條例為該等合資格參與強積金計劃之僱員設立一項定額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供款按僱員基本薪金之某一百分比計算，並於根據強積金計劃規則應付時自損益表扣除。強積金計劃資產與本集團資產分開以獨立管理基金持有。本集團對強積金計劃作出之僱主供款全數歸屬於僱員。

本集團於中國大陸運營之附屬公司之僱員須參加由當地市級政府營辦之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乃按參與僱員薪金之某一百分比計算，並於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之規則應付時從損益表中扣除。僱主之供款於其作出供款時即全面歸屬。

#### 終止福利

終止福利於發生以下較早者時確認：本集團不能再撤回有關福利的提議時；本集團確認涉及支付終止福利的重組成本時。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4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借款成本

在建工程 (即需要一段頗長時間始能投入其擬定用途或出售之資產) 直接應佔之借款成本將被資本化，作為有關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當有關資產大致上可投入其擬定用途或出售時，該等借款成本將會停止資本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於其產生期間支銷。

### 外幣

該等財務報表以本公司之功能貨幣港元列示。本集團旗下各實體自行釐定其功能貨幣，各實體財務報表所示項目均以該功能貨幣計值。本集團旗下實體記錄之外幣交易按其各自之功能貨幣於交易日之適用匯率初步入賬。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之功能貨幣匯率換算，因貨幣項目結算或換算產生之差額計入損益表。

因貨幣項目結算或換算產生之差額計入損益表，惟被指定作部分對沖本集團之海外業務投資淨額之貨幣項目除外。該等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直至投資淨額得以出售，此時累算金額乃重新分類至損益表。就該等貨幣項目匯兌差額應佔的稅項支出及抵免亦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內。

以外幣按歷史成本法計算之非貨幣項目以首次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以外幣按公平值計量之非貨幣項目以計量公平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換算按公平值計量之非貨幣項目產生之收益或虧損與該項目公平值變動產生之收益或虧損確認方式一致，即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於其他全面收入或損益確認之項目之匯兌差額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損益確認。

於終止確認與預付代價相關的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時，為釐定初步確認相關資產、開支或收入採用的匯率，初步交易日期為本集團初步確認預付代價產生的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當日。倘存在多筆預先付款或收款，本集團就每筆預付代價的付款或收款釐定交易日期。

若干中國大陸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港元以外之貨幣。於報告期末，該等實體之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之適用匯率換算為本公司之呈列貨幣，而其損益表及其他全面收入表按與交易日期適用稅率相若的匯率換算為港元。

就此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於匯兌波動儲備內累計。於出售海外業務時，與特定海外業務相關之其他全面收入部分於損益表確認。

收購海外業務產生之任何商譽及因收購而產生的資產與負債賬面值之任何公平值調整被視為海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並按收市匯率換算。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中國大陸及海外附屬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之現金流量按現金流量日期適用之匯率換算為港元。中國大陸附屬公司於整個年度內經常產生之現金流量按年內之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

### 3.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

管理層編製本集團之財務報表時，須作出會影響收益、支出、資產及負債之呈報金額及相關披露以及或然負債披露之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該等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因素可導致須就未來受影響之資產或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 判斷

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除涉及估計者外，管理層已作出下列對於財務報表確認的金額有最重大影響的判斷：

#### 有限合夥企業投資之分類

本集團以劣後級有限合夥人身份投資於有限合夥企業。本公司董事已根據本集團能否實際指示該等有限合夥企業之相關活動以影響回報，評估本集團是否對該等有限合夥企業擁有控制權、共同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作出判斷時，董事已考慮本集團於該等有限合夥企業之合夥人會議、投資委員會會議或任何其他管理委員會（如有）上是否擁有權力影響該等有限合夥企業之相關活動（如投資及營運決策、批准預算等），以及本集團是否享有參與該等有限合夥企業之可變回報。於評估後，董事之結論為本集團擁有該等有限合夥企業之共同控制權。有關該等有限合夥企業投資之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0。

#### 估計不確定因素

下文描述關於未來的主要假設及於報告期末存在的估計不確定因素（具有可能導致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於下個財政年度須作出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的其他主要來源。

####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貿易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具有類似虧損模式（即按客戶類型）的不同客戶分部組合逾期日數釐定。

撥備矩陣最初基於本集團過往觀察所得違約率（倘適用）而釐定。本集團將調整矩陣，藉以按前瞻性資料調整過往信貸虧損經驗。舉例而言，倘預測經濟環境（即本地生產總值）預期將於未來一年惡化，導致清潔能源行業違約數目增加，則會調整過往違約率。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 (續)

### 估計不確定因素 (續)

####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續)

倘由於業務性質 (尤其該等與建設清潔能源業務有關的應收款項) 而無法獲得歷史違約資料, 本集團則根據基於客戶分部的違約風險及違約損失率百分比評估預期信貸虧損。於各報告日期, 過往觀察所得違約率將予以更新並會分析前瞻性估計變動。

對過往觀察所得違約率、預測經濟環境及預期信貸虧損之間關連性進行的評估屬重大估計。預期信貸虧損金額對情況變化及預測經濟環境敏感。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及預測經濟環境亦未必能代表客戶日後的實際違約情況。有關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分別於財務報表附註24及25披露。

#### 應收票據及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金融資產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的減值虧損計量須作出判斷, 尤其是釐定減值虧損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金額及時間及抵押品價值以及評估大幅增加的信貸風險。該等估計由多項因素 (例如違約風險、違約損失及抵押品回收) 所帶動, 其變動可能會導致不同水平的撥備。本集團應收票據、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計算乃基於有關違約風險及違約損失的假設作出。本集團於作出該等假設及選擇減值計算的輸入數據時, 根據各報告期末債務人或可資比較公司之市場信貸風險、現有市場狀況以及前瞻性評估 (例如國內生產總值、失業率及市場波動) 使用判斷。本集團在實際損失經驗的情況下定期檢討其模式, 並於有需要時作出調整。有關本集團應收票據、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減值披露的進一步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5及26。

#### 非金融資產減值 (商譽除外)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所有非金融資產是否存在可能發生減值的跡象。使用壽命不確定的無形資產每年進行減值測試, 並於存在減值跡象的其他時間進行減值測試。其他非金融資產於存在可能無法收回賬面價值的跡象時進行減值測試。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 (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中的較高者) 時, 便存在減值。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後的計算乃根據可得類似資產公平交易中具有約束力的銷售交易數據或可觀察到的市場價格減出售該資產的增量成本後的金額計算得出。於計算使用價值時, 管理層必須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 並選擇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

### 3.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 (續)

#### 估計不確定因素 (續)

##### 商譽減值

本集團至少每年釐定商譽是否出現減值。此舉須估計獲分配商譽之相關業務之可收回金額。本集團在估計相關業務之可收回金額時須估計現金產生單位之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亦須選擇合適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商譽賬面淨值為461,63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547,837,000港元)，有關詳情載於財務報表之附註16。

##### 遞延所得稅資產

與若干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相關的遞延稅項資產於管理層認為可能有未來應課稅利潤可用以抵銷未動用暫時性差異或未動用稅項虧損時予以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實現主要取決於未來是否能夠獲得足夠的未來應納稅所得額或應納稅暫時性差異。倘未來實際產生的應納稅所得額低於預期，則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能發生重大轉回，並於轉回發生的當期計入當期損益。

#####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使用壽命及剩餘價值

於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時，本集團會定期檢討市場狀況的變動、預期的物理損耗及資產的維修。資產使用壽命的估計基於本集團對類似用途的類似資產的歷史經驗。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或剩餘價值與先前估計不同，則折舊金額將作出調整。可使用年期及殘值於報告期末根據情況變化進行複核。

### 4. 經營分類資料

就管理目的，本集團的經營業務乃按其營運性質及所提供產品和服務分開組織及管理。本集團旗下各經營分類均為提供產品和服務的策略業務單位，各產品和服務所承受風險及回報有別於其他經營分類。本集團可呈報經營分類詳情概述如下：(a)建造相關業務分類從事清潔能源業務的建造及相關服務；及(b)經營清潔能源項目分類從事投資及發展光伏發電業務、風電業務及清潔供暖業務。

本集團於過往數年主要通過收購銷售電力及提供清潔供暖服務等業務取得大幅增長。年內，管理層已出於上述分類下管理相關目的分別進行檢討及評估。

管理層分別監察本集團各經營分類的業績，以便就資源分配及績效評估作出決策。分類業績指各分類所賺取的溢利，未扣除企業及其他未分配收入及開支、財務費用以及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溢利及虧損。此為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類業績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的措施。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經營分類資料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建造 相關業務 千港元	經營清潔 能源項目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分類收益</b>	<b>403,139</b>	<b>4,893,058</b>	<b>5,296,197</b>
分類間銷售	-	-	-
	<b>403,139</b>	<b>4,893,058</b>	<b>5,296,197</b>
<b>分類業績</b>	<b>(4,356)</b>	<b>615,000</b>	<b>610,644</b>
對銷分類間業績			-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收入及支出淨額			7,670
應佔溢利：			
合營企業			4,544
聯營公司			25,759
財務費用 (租賃負債利息除外)			(365,151)
除稅前溢利			<b>283,466</b>
<b>其他分類資料：</b>			
資本開支*			
— 經營分類	440	1,093,469	1,093,909
— 未分配金額			134
			<b>1,094,043</b>
折舊及攤銷			
— 經營分類	19,793	1,559,382	1,579,175
— 未分配金額			172
			<b>1,579,347</b>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 (減值撥回) / 減值淨額**			
— 經營分類	(43,871)	64,274	20,403
— 未分配金額			24,480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 經營分類	-	92,210	92,210
商譽減值**			
— 經營分類	-	42,093	42,093
服務特許權安排減值撥回**			
— 經營分類	-	(59,884)	(59,884)
經營權減值**			
— 經營分類	-	19,881	19,881

## 4. 經營分類資料 (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建造 相關業務 千港元	經營清潔 能源項目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分類收益</b>			
分類間銷售	1,362,039 (567,658)	5,229,038 –	6,591,077 (567,658)
	794,381	5,229,038	6,023,419
<b>分類業績</b>	(623,181)	799,460	176,279
對銷分類間業績			(14,693)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收入及支出淨額			(151,496)
應佔溢利：			
合營企業			17,815
聯營公司			36,909
財務費用 (租賃負債利息除外)			(329,688)
<b>除稅前虧損</b>			(264,874)
<b>其他分類資料：</b>			
資本開支*			
— 經營分類	19,187	1,404,104	1,423,291
— 未分配金額			3,507
			1,426,798
折舊及攤銷			
— 經營分類	21,669	1,652,389	1,674,058
— 未分配金額			13,927
			1,687,985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減值／(減值撥回) 淨額**			
— 經營分類	479,878	144,443	624,321
— 未分配金額			(1,935)
			622,386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減值撥回**			
— 未分配金額			(53,551)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 經營分類	–	130,722	130,722
服務特許權安排減值**			
— 經營分類	–	168,956	168,956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經營分類資料 (續)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經營特許權及其他無形資產，不包括收購附屬公司所得之資產。

\*\* 該等金額乃於綜合損益表中確認。

由於並無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分類資產及負債資料，故並無披露分類資產及負債。

###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從外部客戶獲得之營業收入90%以上均來自中國大陸且本集團90%以上之資產均位於中國大陸，故並無呈列地區分類資料。因此，董事認為，呈列地區分類資料無助於為該等財務報表讀者提供額外有用之資料。

###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向單一外部客戶作出之銷售佔本集團年內總營業收入逾10%。

## 5. 營業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本集團的營業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b>來自客戶合約的營業收入</b>		
委托電力銷售及委托經營服務		
光伏發電業務	2,998,391	3,125,977
風電業務	750,676	815,895
委託經營服務	220,430	194,734
建造及相關服務	403,139	794,381
提供清潔供暖服務	923,561	1,092,432
	<b>5,296,197</b>	6,023,419

## 5. 營業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續)

### 來自客戶合約的營業收入

#### (i) 營業收入細分資料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按確認營業收入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轉移	4,951,030	5,403,709
隨時間轉移	345,167	619,710
來自客戶合約的總營業收入	5,296,197	6,023,419

#### (ii) 履約責任

於報告期末，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 (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 之交易價格金額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預期將確認為收入的金額：		
一年內	37,232	161,949
一年後	-	20,236
	37,232	182,185

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金額預期將於一年內確認為收入 (二零二一年：兩年內)。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5. 營業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續)

本集團之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8,554	6,928
其他利息收入 <sup>②</sup>	29,976	9,687
政府補助 <sup>#</sup>	35,298	57,203
以往年度收購產生的或有代價調整	38,711	–
聯營公司之投資減值轉回	–	53,551
附屬公司之議價收購收益 (附註39)	2,243	13,922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附註40)	682	78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	10,650	21,528
債務重組收益	37,878	–
由前合營企業逐步收購至附屬公司產生的重新計量收益	–	18,855
出售合營企業收益	–	3,178
管理收入	22,395	13,827
其他	32,559	17,433
	<b>218,946</b>	<b>216,894</b>

② 其他利息收入指就發展及營運清潔能源業務而向關聯方和獨立第三方提供貸款產生的利息收入，有關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6。

# 政府補助主要指政府補貼及增值稅退回。概無與該等補助有關的未達成條件或或然情況。

## 6. 除稅前溢利／(虧損)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虧損)已扣除：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委托電力銷售及委托經營服務成本		1,536,662	1,720,345
建造及相關服務成本		342,739	730,009
清潔供暖服務成本		856,301	996,54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sup>⑥</sup>	14	1,195,805	1,159,238
確認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使用權資產折舊 <sup>⑥</sup>	14	254,637	340,230
特許經營權攤銷 <sup>*</sup>	17	91,274	127,748
經營權攤銷 <sup>*</sup>	18	34,494	56,973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sup>#</sup>	19	3,137	3,796
並無包括在租賃負債計量內的租賃付款		20,023	19,075
核數師薪酬		11,182	5,782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薪酬(附註8))：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168,447	179,627
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開支淨額	35	2,031	7,604
退休金計劃供款淨額		27,129	24,952
福利及其他開支		18,068	5,190
		<b>215,675</b>	217,373
外匯變動淨額		31,736	32,677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減值撥回)／減值：			
合約資產(減值撥回)／減值 <sup>**</sup>	24	(38,374)	21,034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 <sup>**</sup>	25	52,006	39,951
包括在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金融資產減值 <sup>**</sup>	26	10,848	561,401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減值撥回	21	–	(53,551)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sup>**</sup>	14	92,210	130,722
服務特許權安排(減值撥回)／減值 <sup>**</sup>	17	(59,884)	168,956
經營權減值 <sup>**</sup>	18	19,881	–
商譽減值 <sup>**</sup>	16	42,093	–
由前合營企業逐步收購至附屬公司產生的重新計量收益		–	(18,855)
出售合營企業收益		–	(3,178)
出售聯營公司虧損		–	30,57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sup>**</sup>		13,336	–
財務擔保之公平值虧損 <sup>**</sup>		3,328	622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sup>***</sup>	40	(682)	(782)
附屬公司之議價收購收益 <sup>***</sup>	39	(2,243)	(13,922)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6. 除稅前溢利／(虧損) (續)

- ⊙ 年內之折舊1,440,122,000港元及10,32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1,489,780,000港元及9,688,000港元)分別計入綜合損益表之「銷售成本」及「行政開支」。
- \* 年內之特許經營權及經營權攤銷計入綜合損益表之「銷售成本」。
- # 年內之其他無形資產攤銷計入綜合損益表之「行政開支」。
- \*\*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減值撥回)／減值、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服務特許權安排(減值撥回)／減值、經營權減值、商譽減值、年內財務擔保之收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均計入綜合損益表之「其他經營開支淨額」。
- \*\*\* 年內由附屬公司之議價收購收益及出售附屬公司收益乃計入綜合損益表「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 7. 財務費用

財務費用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之利息	1,291,130	819,297
租賃負債之利息	278,937	418,009
授予非控股權益之購股權之利息	220,026	205,849
公司債券之利息	24,463	99,563
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之利息開支總額	1,814,556	1,542,718
減：資本化利息	(11,232)	(23,976)
	1,803,324	1,518,742

## 8. 董事薪酬

根據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披露年內董事薪酬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袍金	1,583	1,186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4,482	14,894
表現掛鈎花紅*	3,750	4,141
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開支	1,784	7,079
退休金計劃供款	162	140
	10,178	26,254
總計	11,761	27,440

\* 本公司若干執行董事有權收取花紅，其乃按本集團稅後溢利百分比釐定。

購股權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5。

###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年內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支付之薪酬如下：

#### 二零二二年

	袍金 千港元	以權益結算之 購股權開支 千港元	總薪酬 千港元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申作軍教授 <sup>1</sup>	136	—	136
黃偉德先生 <sup>2</sup>	136	—	136
楊祥良先生 <sup>3</sup>	136	—	136
趙公直先生	191	72	263
李福軍先生 <sup>4</sup>	55	26	81
許洪華先生 <sup>5</sup>	55	26	81
	709	124	833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8. 董事薪酬(續)

### (a) 獨立非執行董事(續)

二零二一年

	袍金 千港元	以權益結算之 購股權開支 千港元	總薪酬 千港元
獨立非執行董事：			
趙公直先生	144	107	251
李福軍先生 <sup>4</sup>	144	107	251
許洪華先生 <sup>5</sup>	144	107	251
	432	321	753

年內概無其他應付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酬金(二零二一年：無)。

- 1 於2022年5月19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2 於2022年5月19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3 於2022年5月19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4 於2022年5月19日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5 於2022年5月19日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b) 執行董事

年內向執行董事支付之薪酬如下：

二零二二年

	袍金 千港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千港元	表現掛 鈎花紅 千港元	以權益結算 之購股權開支 千港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薪酬 千港元
執行董事：						
王小東先生 <sup>6</sup>	-	-	-	-	-	-
朱劍彪先生 <sup>7</sup>	136	-	-	-	-	136
王文波先生 <sup>8</sup>	-	-	-	-	-	-
孫慶偉先生 <sup>9</sup>	-	-	-	-	-	-
廖劍蓉女士 <sup>10</sup>	136	-	-	-	-	136
李力先生 <sup>11</sup>	136	-	-	-	-	136
何勇兵先生 <sup>12</sup>	-	-	-	-	-	-
艾岩女士 <sup>13</sup>	136	-	-	-	-	136
張鐵夫先生 <sup>14</sup>	55	1,197	1,000	-	51	2,303
胡曉勇先生 <sup>15</sup>	55	1,324	1,000	1,386	9	3,774
楊光先生 <sup>16</sup>	55	1,197	1,000	-	51	2,303
石曉北先生 <sup>17</sup>	55	-	-	-	-	55
譚再興先生 <sup>18</sup>	55	764	750	274	51	1,894
黃丹俠女士 <sup>19</sup>	55	-	-	-	-	55
	874	4,482	3,750	1,660	162	10,928

## 8. 董事薪酬(續) (b) 執行董事(續) 二零二一年

	袍金 千港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千港元	表現掛 鈎花紅 千港元	以權益結算 之購股權開支 千港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薪酬 千港元
執行董事：						
張鐵夫先生 <sup>14</sup>	89	1,225	750	-	33	2,097
胡曉勇先生 <sup>15</sup>	144	11,094	1,262	5,990	10	18,500
楊光先生 <sup>16</sup>	89	1,225	750	-	33	2,097
石曉北先生 <sup>17</sup>	144	-	-	-	-	144
譚再興先生 <sup>18</sup>	144	1,350	1,379	768	64	3,705
黃丹俠女士 <sup>19</sup>	144	-	-	-	-	144
	754	14,894	4,141	6,758	140	26,687

<sup>6</sup> 於2022年5月19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席，並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sup>7</sup> 於2022年5月19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sup>8</sup> 於2022年5月19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sup>9</sup> 於2022年5月19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sup>10</sup> 於2022年5月19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sup>11</sup> 於2022年5月19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sup>12</sup> 於2022年5月19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sup>13</sup> 於2022年5月19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sup>14</sup> 於2022年5月19日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席。

<sup>15</sup> 於2022年5月16日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聯席主席。

<sup>16</sup> 於2022年5月19日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sup>17</sup> 於2022年5月19日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sup>18</sup> 於2022年5月16日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sup>19</sup> 於2022年5月19日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董事為本集團作出的服務而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予彼等購股權，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5。該等購股權的公平值(已在歸屬期於損益表中確認)乃於授出日期釐定，於本年度財務報表入賬的金額載於上文董事披露資料內。

於本年度，王小東先生、王文波先生、孫慶偉先生及何勇兵先生同意放棄合共約544,000港元的酬金。概無董事根據任何協議放棄或同意放棄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任何薪酬。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9. 五名最高薪僱員

年內五名最高薪僱員中包括三名(二零二一年：四名)董事，其薪酬詳情載於上文附註8。年內其餘兩名(二零二一年：一名)非本公司董事亦非高級行政人員的最高薪僱員的薪酬詳情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3,077	673
表現掛鈎花紅	1,866	857
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開支	768	29
退休金計劃供款	163	61
	5,874	1,620

非董事最高薪僱員按薪酬範圍呈列人數如下：

	僱員人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	1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1	-
3,500,001港元至4,000,000港元	1	-
	2	1

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已就非董事最高薪僱員授出購股權，以認可彼對本集團之服務，有關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5之披露內。該等購股權之公平值已於歸屬期內在損益表內確認，該等公平值乃於授出日期釐定，而本年度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已計入上述非董事及非高級行政人員最高薪僱員之薪酬披露中。

## 10. 所得稅開支

由於本集團並無於年內自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二一年：無）。

中國大陸業務之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已根據現行法例、詮釋及有關慣例就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適用稅率計算。根據中國大陸相關稅務法規法例，本公司的部份附屬公司享有所得稅豁免及減免，因為(i)該等公司從事營運光伏及風力發電站；及(ii)彼等在中國若干地區擁有符合於規定之期限內享有若干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之業務。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即期－中國大陸		
年內扣除	247,615	217,448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11,861	4,058
遞延 (附註33)	(201,821)	(197,546)
年內稅項開支總額	57,655	23,960

就除稅前溢利／（虧損）以適用於本公司及其多數附屬公司所在司法權區之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項開支與年內稅項開支對賬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	283,466	(264,874)
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項開支	70,867	(66,219)
稅項減免	(186,058)	(188,978)
就先前期間即期稅項作出之調整	11,861	4,058
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應佔溢利或虧損	(7,576)	(13,681)
毋須課稅收入	(839)	(4,373)
不可扣稅開支	79,027	108,754
並無確認之稅項虧損	119,460	202,033
已動用過往期間稅項虧損	(29,087)	(17,634)
年內稅項開支	57,655	23,960

應佔合營企業稅項開支8,243,000港元（二零二一年：6,964,000港元）及應佔聯營公司稅項42,836,000港元（二零二一年：應佔聯營公司稅項抵免12,303,000港元）已計入綜合損益表內之「應佔合營企業／聯營公司之溢利及虧損」。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1.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根據本集團附屬公司與中國若干地區的人民政府於二零二二年九月至十一月所訂立的協議，本集團附屬公司同意於一年內向若干地區的人民政府出售供熱服務的資產。由於該等交易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完成，本集團附屬公司的資產已分類為持作出售。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75,923
經營特許權	272,589
其他	126,018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774,530

## 12.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本年度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二一年：無）。

## 13.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金額乃根據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經調整永續資本工具的分派），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計算。

並無對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呈列之每股基本盈利／（虧損）金額作出有關攤薄之調整，是由於未行使購股權的影響對呈報的每股基本盈利／（虧損）金額具有反攤薄影響。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金額乃根據以下數據的計算：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盈利／（虧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258,236	(321,312)
永續資本工具的分派	-	(70,267)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的溢利／（虧損）	258,236	(391,579)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3.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續)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b>普通股數目</b>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93,877,498,178</b>	63,525,397,057
<b>每股基本盈利／(虧損)</b>	<b>0.28港仙</b>	(0.62)港仙
<b>每股攤薄盈利／(虧損)</b>	<b>0.28港仙</b>	(0.62)港仙

##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使用權資產				自有資產									
	物業 千港元	土地租賃 千港元	光伏及 風力 發電站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樓宇 千港元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光伏及 風力 發電站 千港元	清潔 供暖設施 千港元	廠房 及機器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傢俬、 裝置 及設備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成本	670,592	863,437	6,305,610	7,839,639	518,581	1,272	22,369,733	1,195,083	124,124	22,445	181,446	625,319	25,038,003	32,877,642
累計折舊	(73,298)	(92,228)	(902,682)	(1,068,208)	(92,817)	(1,183)	(3,706,499)	(153,870)	(8,943)	(14,720)	(85,549)	(13,448)	(4,077,029)	(5,145,237)
<b>賬面淨值</b>	<b>597,294</b>	<b>771,209</b>	<b>5,402,928</b>	<b>6,771,431</b>	<b>425,764</b>	<b>89</b>	<b>18,663,234</b>	<b>1,041,213</b>	<b>115,181</b>	<b>7,725</b>	<b>95,897</b>	<b>611,871</b>	<b>20,960,974</b>	<b>27,732,405</b>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597,294	771,209	5,402,928	6,771,431	425,764	89	18,663,234	1,041,213	115,181	7,725	95,897	611,871	20,960,974	27,732,405
添置	88,256	69,032	83,760	241,048	2,946	108	66,477	3,322	2,061	956	10,103	1,055,786	1,141,759	1,382,807
減值虧損 (附註6)	-	-	-	-	-	-	(60,321)	(3,818)	-	-	-	(28,071)	(92,210)	(92,210)
出售	-	-	-	-	(711)	-	(18,091)	(1,345)	(1,122)	(38)	(109)	(1,381)	(22,797)	(22,797)
年內折舊撥備 (附註6)	(29,884)	(33,743)	(191,010)	(254,637)	(23,509)	(41)	(1,095,744)	(51,166)	(5,626)	(2,535)	(17,184)	-	(1,195,805)	(1,450,442)
收購附屬公司 (附註40)	-	-	-	-	-	-	-	-	-	(16)	(8)	(15,153)	(15,177)	(15,177)
轉撥	-	-	(2,031,398)	(2,031,398)	-	-	2,640,098	26,125	-	-	-	(654,825)	2,031,398	-
轉撥至持待售	-	(14,932)	-	(14,932)	(16,407)	-	-	(329,477)	(20,612)	(609)	(3,703)	(1,356)	(372,164)	(387,094)
匯兌調整	(47,454)	(59,683)	(352,284)	(459,421)	(31,537)	-	(1,474,914)	(69,500)	(8,096)	(527)	(7,034)	(50,905)	(1,642,513)	(2,101,934)
<b>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扣除累計折舊)</b>	<b>608,212</b>	<b>731,883</b>	<b>2,911,996</b>	<b>4,252,091</b>	<b>356,546</b>	<b>156</b>	<b>18,740,739</b>	<b>615,354</b>	<b>81,786</b>	<b>4,956</b>	<b>77,962</b>	<b>915,966</b>	<b>20,793,465</b>	<b>25,045,556</b>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697,071	838,904	3,549,608	5,085,583	463,703	1,380	23,212,407	774,440	93,722	20,101	171,957	924,078	25,661,788	30,747,371
累計折舊	(88,859)	(107,021)	(637,612)	(833,492)	(107,157)	(1,224)	(4,471,668)	(159,086)	(11,936)	(15,145)	(93,995)	(8,112)	(4,868,323)	(5,701,815)
<b>賬面淨值</b>	<b>608,212</b>	<b>731,883</b>	<b>2,911,996</b>	<b>4,252,091</b>	<b>356,546</b>	<b>156</b>	<b>18,740,739</b>	<b>615,354</b>	<b>81,786</b>	<b>4,956</b>	<b>77,962</b>	<b>915,966</b>	<b>20,793,465</b>	<b>25,045,556</b>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使用權資產					自有資產								小計	總計
	物業 千港元	土地租賃 千港元	光伏及 風力 發電站 千港元	清潔 供暖設施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樓宇 千港元	租賃 物業裝修 千港元	光伏及 風力 發電站 千港元	清潔 供暖設施 千港元	廠房 及機器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傢俬、 裝置 及設備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成本	554,467	775,457	8,066,019	90,064	9,486,007	348,571	14,417	17,618,626	716,381	74	17,044	96,751	1,594,925	20,406,789	29,892,796
累計折舊	(47,392)	(58,450)	(1,990,978)	(90,064)	(2,186,884)	(93,288)	(9,512)	(1,171,040)	(16,752)	(34)	(8,098)	(60,159)	-	(1,358,883)	(3,545,767)
賬面淨值	507,075	717,007	6,075,041	-	7,299,123	255,283	4,905	16,447,586	699,629	40	8,946	36,592	1,594,925	19,047,906	26,347,029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507,075	717,007	6,075,041	-	7,299,123	255,283	4,905	16,447,586	699,629	40	8,946	36,592	1,594,925	19,047,906	26,347,029
添置	84,541	62,736	23,792	-	171,069	-	-	430,713	4,521	78	1,620	4,455	905,454	1,346,841	1,517,910
減值虧損 (附註6)	-	-	-	-	-	-	-	(117,505)	-	-	-	-	(13,217)	(130,722)	(130,722)
出售	-	-	-	-	-	-	-	(158)	(1,573)	(24)	(6)	(3,865)	-	(5,626)	(5,626)
收購附屬公司 (附註39)	15,461	-	290,041	-	305,502	-	-	267,070	-	-	293	36	66,363	333,762	639,264
年內折舊撥備 (附註6)	(27,403)	(32,184)	(280,643)	-	(340,230)	(22,020)	(72)	(1,045,649)	(62,054)	(5,820)	(3,390)	(20,233)	-	(1,159,238)	(1,499,468)
轉撥	-	-	(886,200)	-	(886,200)	182,909	(4,813)	2,113,465	372,639	118,922	-	76,744	(1,973,666)	886,200	-
匯兌調整	17,620	23,650	180,897	-	222,167	9,592	69	567,712	28,051	1,985	262	2,168	32,012	641,851	864,018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扣除累計折舊)	597,294	771,209	5,402,928	-	6,771,431	425,764	89	18,663,234	1,041,213	115,181	7,725	95,897	611,871	20,960,974	27,732,405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670,592	863,437	6,305,610	-	7,839,639	518,581	1,272	22,369,733	1,195,083	124,124	22,445	181,446	625,319	25,038,003	32,877,642
累計折舊	(73,298)	(92,228)	(902,682)	-	(1,068,208)	(92,817)	(1,183)	(3,706,499)	(153,870)	(8,943)	(14,720)	(85,549)	(13,448)	(4,077,029)	(5,145,237)
賬面淨值	597,294	771,209	5,402,928	-	6,771,431	425,764	89	18,663,234	1,041,213	115,181	7,725	95,897	611,871	20,960,974	27,732,405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淨值為11,744,094,000港元（二零二一年：12,702,970,000港元）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亦已作為若干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之抵押（附註31(b)(iii)）。

## 15. 投資物業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	162,000	162,000

附註：

(a)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包括於香港的一個辦公樓層及四個車位且根據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作出之估值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新估值。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每年決定負責本集團物業外部估值的外聘估值師。選擇標準包括市場知識、聲譽、獨立性及是否維持專業標準。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不斷與估值師討論估值時之估值假設及估值結果。

(b) 公平值等級披露

本集團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定義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公平值等級第三級)計量。歸類於公平值等級第三級內之公平值計量對賬如下：

	辦公樓層 及停車位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之賬面值	162,000
於損益內其他經營開支淨額中確認之公平值調整虧損	-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之賬面值	162,000
於損益內其他經營開支淨額中確認之公平值調整虧損	-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	162,000

以下為本集團投資物業估值採用的估值技巧及主要輸入數據概要：

估值技巧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加權平均輸入數據	
直接比較法	每平方米呎的價格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辦公樓層：每平方米呎16,900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辦公樓層：每平方米呎17,300港元
		車位： 每個車位1,800,000港元	車位： 每個車位1,800,000港元

投資物業的估值乃經參考可資比較市場交易採用直接比較法作出。每年估計租值大幅增加(減少)，將導致物業之公平值大幅增加(減少)。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6. 商譽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成本及賬面淨值：			
於一月一日		<b>547,837</b>	490,682
減值虧損	6	<b>(42,093)</b>	–
收購附屬公司	39	–	41,038
出售附屬公司	40	<b>(2,732)</b>	–
匯兌調整		<b>(41,382)</b>	16,11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b>461,630</b>	547,837

### 商譽減值測試

透過收購附屬公司獲得之商譽賬面淨值乃分為投資、開發、建造、營運及管理(i)光伏發電業務及風電業務；及(ii)清潔供暖業務。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商譽之賬面淨值		
光伏發電業務及風電業務	<b>410,242</b>	447,914
清潔供暖業務	<b>51,388</b>	99,923
	<b>461,630</b>	547,837

可收回金額乃經參照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進行之業務估值後，利用現金流量預測而釐定，而有關現金流量預測乃以高級管理層批准之風電業務年期最長20年而光伏發電業務及清潔供暖業務年期最長25年財政預測為依據，並假設營運規模不變。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清潔供暖業務的商譽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故已計提減值虧損撥備42,093,000港元。產生減值虧損乃由於參與清潔供暖業務的附屬公司的過往及預期表現欠佳所致。

## 16. 商譽 (續)

### 估計可收回金額所用的主要假設

下文描述管理層為進行商譽減值測試於編製現金流量預測時所採用的各項主要假設：

#### 光伏發電業務及風電業務

- 預期營業收入
  - 預期營業收入根據預測售電量及最新電價及由中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發佈，適用於相關項目的電價補貼收費計算得出。
- 預期毛利率
  - 用作釐定預期毛利率的價值所用基準為緊接預算年度前一年達致的加權平均毛利率介乎60.7%至62.4% (二零二一年：58.0%至65.3%) (經參考相關項目後)，以及預期市場發展。
- 貼現率
  - 除稅前貼現率介乎6.06%至8.26% (二零二一年：7.26%至9.53%) 獲使用並反映相關單位 (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之特定風險，乃參考類似行業的貼現率而釐定。
- 營商環境
  - 中國大陸現有的政治、法律及經濟狀況將無重大變動。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釐定光伏發電業務及風電業務現金產生單位 (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的可收回金額尤其易受貼現率變動之影響。所採納貼現率增加0.5% (二零二一年：0.5%) 將導致可收回金額減少約204百萬港元 (二零二一年：351百萬港元)。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6. 商譽 (續)

### 估計可收回金額所用的主要假設 (續)

#### 清潔供暖業務

- 預期營業收入
  - 預期營業收入乃根據預測供暖面積及供暖單位售價計算得出。
- 預期毛利率
  - 用作釐定預期毛利率的價值所用基準為緊接預算年度前一年達致的加權平均毛利率7.3% (二零二一年：8.8%) (經參考相關項目後)，以及預期市場發展。
- 貼現率
  - 除稅前貼現率介乎7.32%至9.17% (二零二一年：7.77%至9.92%) 獲使用並反映相關單位 (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之特定風險，乃參考類似行業的貼現率而釐定。
- 營商環境
  - 中國大陸現有的政治、法律及經濟狀況將無重大變動。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釐定清潔供暖業務現金產生單位 (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的可收回金額尤其易受下列主要假設變動之影響：

- 所採納貼現率增加0.5% (二零二一年：0.5%) 將導致可收回金額減少約68百萬港元 (二零二一年：39百萬港元)。
- 清潔供暖材料成本通脹增加0.5% (二零二一年：0.5%) 將導致可收回金額減少約87百萬港元 (二零二一年：150百萬港元)。

董事認為，上述任何假設的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將不會導致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跌至低於其賬面值。

## 17. 服務特許權安排

本集團已就其光伏發電業務及清潔供暖業務以建設—經營—轉讓（「BOT」）方式與中國大陸政府機關訂立若干服務特許權安排。該等服務特許權安排一般涉及本集團作為經營者(i)以BOT方式就該等安排建造光伏發電站及清潔供暖設施（合稱「該等設施」）；及(ii)於25至30年之期間內（「服務特許經營期限」）代表有關政府機關按指定服務水平經營及維護該等設施，而本集團將於服務特許權安排有關期間內就其服務按通過特定定價機制訂明之價格獲得報酬。本集團一般有權使用該等設施之所有物業、廠房及設備，然而，有關政府機關作為授予人將控制及監管本集團利用該等設施須提供之服務範圍，並於服務特許經營期限結束時保留其於該等設施任何剩餘權益之實益權利。

各服務特許權安排受本集團與中國大陸有關政府機關訂立之合約及（如適用）補充協議所規管，當中載明（其中包括）執行標準、本集團所提供服務之調價機制、本集團於服務特許經營期限結束時為將該等設施恢復到指定服務水平而承擔之特定責任，以及／或仲裁糾紛之安排。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分別就光伏發電業務及清潔供暖業務的經營與中國大陸有關政府部門訂立一項及三項（二零二一年：一項及四項）服務特許權安排，而該等服務特許權安排之主要條款概要載列如下：

作為經營商之公司名稱	項目名稱	地點	授予人名稱	服務特許權	
				安排類型	服務特許經營期限
新泰北控清潔能源有限公司	新泰市採煤沉陷區光伏領跑技術基地100MW項目	中國山東省新泰市	新泰市人民政府	銷售光伏發電的BOT	由二零一七年至二零四二年，為期25年
山西北控綠威環能科技有限公司	山西興縣燃氣供熱項目	中國山西省呂梁市興縣	興縣住房保障和城鄉建設管理局	天然氣供暖服務的BOT	由二零一七年至二零四七年，為期30年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7. 服務特許權安排 (續)

作為經營商之公司名稱	項目名稱	地點	授予人名稱	服務特許權 安排類型	服務特許經營期限
安澤縣北控熱力有限公司	山西省臨汾市安澤縣城區 集中供熱項目	中國山西省臨汾市 安澤縣	安澤縣人民政府	清潔供暖的BOT	由二零一七年至 二零四七年， 為期30年
文水山高供熱有限公司	山西省呂梁市文水縣城市 集中供熱項目	中國山西省呂梁市 文水縣	文水縣人民政府	清潔供暖的BOT	由二零一四年至 二零四四年， 為期30年
長子縣北控供熱有限公司/ 長子縣利通熱力有限公司	山西省長治市長子縣城區 集中供熱項目	中國山西省長治市 長子縣	長子縣人民政府	清潔供暖的BOT	由二零一五年至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

根據本集團訂立之服務特許權協議，本集團獲授於服務特許經營期限內使用該等設施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相關土地（一般以本集團內有關公司之名義註冊）之權利，惟本集團一般須於各服務特許經營期限結束時按指定服務水平將該等物業、廠房及設備交回授予人。

## 17. 服務特許權安排 (續)

誠如財務報表附註2.4所載「服務特許權安排」之會計政策進一步闡明，經營該等設施的權利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入賬列作無形資產(即特許經營權)。以下為有關本集團服務特許權安排之特許經營權之資料概要：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成本		2,656,282	2,497,962
累計攤銷		(518,271)	(209,609)
賬面淨值		2,138,011	2,288,353
於一月一日		2,138,011	2,288,353
(代價調整) / 添置		(50,663)	76,450
減值虧損淨額	6	59,884	(168,956)
年內攤銷撥備	6	(91,274)	(127,748)
轉撥至持作待售		(280,490)	-
匯兌調整		(153,365)	69,91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622,103	2,138,01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011,550	2,656,282
累計攤銷		(389,447)	(518,271)
賬面淨值		(1,622,103)	2,138,011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總值為1,052,812,000港元(二零二一年：1,118,580,000港元)計入服務特許經營安排之特許權已質押作為本集團若干租賃負債的擔保(附註31(iv))。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8. 經營權

經營權乃指(i)根據本集團項目公司與國家電網簽訂的電力銷售合約安排、中國大陸政府部門授予的經營許可批文以及相關業務的現行政府政策，於指定地點經營若干光伏及風力發電站；及(ii)根據本集團項目公司與中國大陸政府部門就相關政府部門授予的經營許可批文簽訂的合約安排，於指定地點經營若干清潔供暖設施的權利。經營權乃通過業務合併收購，及以公平值作起始計量。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成本		<b>1,242,835</b>	1,150,084
累計攤銷		<b>(222,087)</b>	(160,679)
賬面淨值		<b>1,020,748</b>	989,405
於一月一日		<b>1,020,748</b>	989,405
收購附屬公司	39	–	56,428
年內攤銷撥備	6	<b>(34,494)</b>	(56,973)
轉撥至持作待售		<b>(86,572)</b>	–
減值虧損	6	<b>(19,881)</b>	–
匯兌調整		<b>(13,918)</b>	31,88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b>865,883</b>	1,020,74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b>1,087,157</b>	1,242,835
累計攤銷		<b>(221,274)</b>	(222,087)
賬面淨值		<b>865,883</b>	1,020,748

## 19. 其他無形資產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成本		61,219	55,850
累計攤銷		(41,218)	(36,189)
賬面淨值		20,001	19,661
於一月一日		20,001	19,661
添置		2,947	3,507
年內攤銷撥備	6	(3,137)	(3,796)
出售附屬公司	40	(2,296)	-
匯兌調整		(1,461)	62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6,054	20,00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57,161	61,219
累計攤銷		(41,107)	(41,218)
賬面淨值		16,054	20,001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0.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分佔資產淨值	442,801	473,450
收購產生之商譽	21,892	23,709
	<b>464,693</b>	497,159

本集團應收合營企業款項於財務報表附註26披露。

董事認為，於當前及過往年度，該等合營企業個別對本集團並不重大。因此，並無另行披露其財務資料。

下表說明本集團個別並非重大之合營企業之財務資料匯總：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分佔合營企業之年內溢利	4,544	17,815
分佔合營企業之全面收入總額	(33,642)	32,854
本集團於合營企業之投資之賬面總值	<b>464,693</b>	497,159

自二零一七年起，本集團與若干優先級有限合夥人就設立及管理若干有限合夥企業訂立若干合夥協議，據此，該等優先級有限合夥人有權根據其實際出資額優先享有回報。

就該等有限合夥企業而言，本集團及若干普通合夥人或劣後級有限合夥人共同及個別地向優先級有限合夥人承諾(i)在各有限合夥企業結束時彼等各自的相關有限合夥企業尚未支付注資額；及(ii)有限合夥企業應付若干合夥人的分派。

本集團委聘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計量本集團所提供該等保證的公平值。董事認為，該等保證的公平值並不重大，故並無另行披露。

## 21.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分佔資產淨值	<b>638,549</b>	574,056
收購產生之商譽	<b>695,533</b>	556,907
減值	<b>1,334,082</b> <b>(1,420)</b>	1,130,963 (1,538)
	<b>1,332,662</b>	1,129,425

本集團應收聯營公司款項於財務報表附註26披露。

董事認為，於當前及過往年度，該等聯營公司個別對本集團並不重大。因此，並無另行披露其財務資料。

下表說明本集團個別並不重大之聯營公司之財務資料匯總：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分佔聯營公司之年內溢利	<b>25,759</b>	36,909
分佔聯營公司之全面收入總額	<b>(62,060)</b>	70,147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之賬面總值	<b>1,332,662</b>	1,129,425
本集團上市投資之市值	<b>1,464,718</b>	1,111,435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非上市投資，按公平值	<b>411,916</b>	581,123

上述非上市投資乃指資產管理基金及私募股權基金的投資。由於其合約現金流量並非純粹本金及利息付款，該等投資被強制歸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23.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流動負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其他非流動資產	(a)	<b>1,385,240</b>	1,332,003
<b>其他非流動負債</b>			
其他非流動負債	(a)	<b>1,542,398</b>	1,547,605
向非控股權益授出期權的金融負債	(b)	–	2,805,013
向第三方及關聯方提供之擔保		<b>13,058</b>	7,061
		<b>1,555,456</b>	4,359,679
分類為其他流動負債的部分		–	(1,577,945)
		<b>1,555,456</b>	2,781,734

附註：

- (a) 其他非流動資產／負債指根據開發風力發電站之若干合約向第三方項目公司分別交付的設備成本／設備及提供建造及其他服務之合約售價，本集團其後可能收購該等第三方項目公司。
- (b)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代表授予一間附屬公司若干非控股權益的期權而承擔的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在發生若干事件後，非控股權益有權隨時要求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購回非控股權益於本集團附屬公司中所持有的股權。

金融負債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悉數償還。

## 24. 合約資產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應收電價補貼	(a)	587,798	839,064
建造合約	(b)	456,015	458,853
保留款項	(b)	58,855	113,638
減：減值	(c)	1,102,668 (15,922)	1,411,555 (57,602)
總計		1,086,746	1,353,953

附註：

- (a) 計入合約資產的應收電價補貼乃指本集團光伏及風力發電站項目在納入國家可再生能源發電項目項下之可再生能源發電補貼項目清單（「項目清單」）後將開票及結算的可再生能源中央財政補助。董事認為，對本集團光伏及風力發電站項目的項目清單登記程序乃屬行政性質，而本集團將遵循中國大陸現行政府政策所規定的相關程序及所有其他附帶條件（如有）。
- (b) 由於代價收取以建造進度為條件，來自建造及相關服務營業收入初始確認為合約資產。應收保留款項計入建造及相關服務的合約資產內。於與客戶所協定之完成若干里程碑且獲彼等接受後，確認為合約資產的款項重新分類至貿易應收款項。
- (c) 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撥備的變動載列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於年初	57,602	36,928
減值虧損淨額（附註6）	(38,374)	21,034
匯兌調整	(3,306)	(360)
於年末	15,922	57,602

於各報告日期採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由於合約資產及貿易應收款項來自同一客戶群，計量合約資產預期信貸虧損的撥備率乃以該等貿易應收款項的撥備率為基準。合約資產的撥備率乃根據具有類似虧損模式（即客戶類型）的不同客戶分部進行分組而得出。

下文載列有關本集團合約資產使用撥備矩陣得出信貸風險敞口的資料：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預期信貸虧損率	1.44%	4.08%
賬面總值（千港元）	1,102,668	1,411,555
預期信貸虧損（千港元）	15,922	57,602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5.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2,314,294	2,261,296
應收票據	38,124	172,654
應收電價補貼(附註)	2,352,418 5,943,134	2,433,950 7,646,618
減：減值	8,295,552 (118,626)	10,080,568 (73,775)
總計	8,176,926	10,006,793

附註：計入貿易應收款項的應收電價補貼指本集團已獲納入項目清單的光伏及風力發電站項目的可再生能源中央財政補助。

- (a) 除若干新客户一般需要預先付款外，本集團主要以賒賬方式與其客戶進行買賣。本集團一般給予其客戶的信貸期為30天至90天，並一般接受以具有介乎90天至180天期限的銀行及商業票據結算若干貿易應收款項。

管理層致力對其未償還之應收款項維持嚴格控制以減低信貸風險。管理層定期檢討逾期結餘。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提升之保障。貿易應收款項為不計息。

- (b) 若干從事清潔能源業務營運的附屬公司已就擔保若干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及其他借款(附註31(b)(ii))質押貿易應收賬款。

- (c) 於報告期末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不包括應收電價補貼，扣除虧損撥備)基於發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後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三個月內	706,278	934,851
四至六個月	322,461	127,366
七至十二個月	260,807	239,909
一至兩年	390,180	528,315
兩年以上	558,960	535,936
	2,238,686	2,366,377

## 25.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續)

附註：(續)

(c) (續)

於報告期末的應收電價補貼基於營業收入確認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後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三個月內	915,705	1,497,335
四至六個月	544,856	804,237
七至十二個月	992,951	1,270,687
一至兩年	1,275,165	1,503,687
兩年以上	2,209,563	2,564,470
	<b>5,938,240</b>	<b>7,640,416</b>

計入貿易應收款項的應收電價補貼指本集團已獲納入補貼目錄的光伏及風力發電站項目的可再生能源中央財政補助。

於各報告日期採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根據具有類似虧損模式（即客戶類型）的不同客戶分部組別的逾期天數釐定。該計算反映或然率加權結果、貨幣時值及於報告日期可得的有關過往事項、當前條件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合理及可靠資料。

下文載列有關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電價補貼使用撥備矩陣所得出信貸風險敞口的資料：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即期	逾期				總計
		少於六個月	七至十二個月	一至兩年	超過兩年	
預期信貸虧損率	0.19%	1.94%	2.08%	2.18%	17.26%	1.43%
賬面總值 (千港元)	7,195,486	187,496	167,668	162,644	544,134	8,257,428
預期信貸虧損 (千港元)	13,827	3,636	3,481	3,553	93,910	118,407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即期	逾期				總計
		少於六個月	七至十二個月	一至兩年	超過兩年	
預期信貸虧損率	0.20%	1.07%	1.37%	1.66%	19.32%	0.74%
賬面總值 (千港元)	8,908,861	190,207	140,005	439,685	229,156	9,907,914
預期信貸虧損 (千港元)	17,431	2,038	1,921	7,312	44,283	72,985

就應收票據而言，於各報告日期經考慮可資比較公司違約概率進行減值分析。減值的計量為違約概率、違約損失及違約風險的函數。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應收票據計提虧損撥備219,000港元（二零二一年：790,000港元）。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5.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續)

附註：(續)

(d) 本集團年內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於年初	73,775	35,752
減值虧損 (附註6)	52,006	39,951
匯兌調整	(7,155)	(1,928)
於年末	118,626	73,775

(e)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為其若干供應商背書若干中國大陸銀行已接納之應收票據（「終止確認票據」），以償付應付該等供應商之賬面值合共人民幣491,000元（相當於556,000港元）之貿易應付款項。終止確認票據之到期日為自報告期末起計一至六個月。根據中國票據法，倘中國之銀行違約，則終止確認票據之持有人擁有對本集團之追索權（「持續參與」）。董事認為，本集團已轉讓幾乎所有與終止確認票據有關的風險及回報。因此，其已取消確認終止確認票據及有關貿易應付款項之全部賬面值。因本集團對終止確認票據之持續參與而產生最大之虧損風險及購回該等終止確認票據之未貼現現金流相等於其賬面值。董事認為，本集團對終止確認票據之持續參與之公平值並不重大。

## 2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預付款項	(a)	657,553	746,846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b)	4,675,746	4,969,417
應收合營企業款項	(c)	293,643	151,870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d)	361,359	429,828
		5,988,301	6,297,961
減：減值	(e)	(622,683)	(662,947)
		5,365,618	5,635,014
分類為流動資產的部分		(2,032,773)	(2,343,586)
非流動部分		3,332,845	3,291,428

## 2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附註：

- (a) 本集團之預付款項主要包括就購買光伏及風力發電站項目設備及清潔供暖設施之預付款項。
- (b)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 (其中包括) 下列各項：
- (i) 向位於中國的獨立第三方支付之投資／中標按金合共232,739,000港元 (二零二一年：289,455,000港元)，以用於潛在收購清潔能源項目；
- (ii) 向多名獨立第三方提供之墊款為392,449,000港元 (二零二一年：407,100,000港元)。該等墊款一般為有抵押、按介乎8%至10% (二零二一年：8%至10%) 的年利率計息；及
- (iii) 融資租賃安排項下之可退回擔保按金312,346,000港元 (二零二一年：423,192,000港元)。
- (c) 除(1)應收合營企業款項零港元 (二零二一年：10,419,000港元) 為無抵押、按10%之年利率計息且須於三年內償還；及(2)應收合營企業款項282,033,000港元 (二零二一年：141,451,000港元) 為無抵押、按年利率介乎8%至10% (二零二一年：4.8%至10%) 計息且須於一年內償還以外，應收合營企業之餘下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且並無固定還款期限。應收合營企業款項近期無違約歷史，亦無逾期款項。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虧損撥備被評估為微乎其微。
- (d) 除應收聯營公司款項19,683,000港元 (二零二一年：34,294,000港元) 為無抵押、按年利率介乎6.525%至8% (二零二一年：6.525%至7.425%) 計息且須於一年內償還以外，應收合營企業之餘下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且並無固定還款期限。應收合營企業款項近期無違約歷史。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虧損撥備被評估為微乎其微。
- (e) 年內，本集團其他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之虧損撥備變動情況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於年初	662,947	87,857
減值虧損 (附註6)	10,848	561,401
匯兌調整	(51,112)	13,689
於年末	622,683	662,947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主要指與供應商之按金、投資／中標按金以及向潛在收購客戶提供之貸款及墊款。在適用情況下，會於各報告日期通過考慮已發佈信貸評級之可資比較公司之違約概率來進行減值分析。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應用之違約概率介乎0.53% to 8.30% (二零二一年：0.46%至8.08%) 不等，估計違約損失率估計為61.70% (二零二一年：61.70%)。在無法確定具有信貸等級之可資比較公司之情況下，預期信貸虧損乃採用損失率法經參考本集團之歷史虧損記錄作出估算。本集團會對虧損率作出調整，以反映當前狀況及對未來經濟狀況之預測 (如適用)。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7. 其他可收回稅項

其他可收回稅項主要指本集團就建造光伏及風力發電站及清潔供暖設施而支付之增值稅淨額。發電站及設施投入營運後，該款項將可用於抵銷就銷售電力及提供清潔供暖服務應付之增值稅。

## 2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現金及已抵押存款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受限制現金及已抵押銀行存款	247,454	227,200
現金及銀行結餘	3,637,264	1,140,832
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	3,884,718	1,368,032
減：受限制現金及已抵押銀行存款(附註)	(247,454)	(227,2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637,264	1,140,832

附註：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受限制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因訴訟而受限制的現金人民幣53,324,000元(相當於60,355,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06,221,000元，相當於130,205,000港元)。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已抵押銀行存款包括(i)已抵押銀行存款10,600,000美元(相當於82,781,000港元)(二零二一年：零)以擔保本集團借款(附註31(b))；(ii)銀行存款人民幣42,643,000元(相當於48,266,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79,128,000元(相當於96,995,000港元))，其已被抵押以作為以應付票據的若干銀行融資的擔保(附註29)；及(iii)其他已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49,522,000元(相當於56,052,000港元)(二零二一年：零)。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之賬面值乃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港元	60,577	54,982
人民幣	3,528,637	1,222,322
其他貨幣	295,504	90,728
	3,884,718	1,368,032

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惟根據中國大陸之外匯管制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之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按基於每日銀行存款利率之浮動利率計息。短期定期存款之存款期介乎一日至三個月，視乎本集團之即時現金需求而定，並按相關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計息。銀行結餘與已抵押存款存於近期無違約歷史且信譽良好之銀行。

## 29.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報告期末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三個月內	152,310	92,689
四至六個月	145,828	329,994
七至十二個月	245,366	407,888
一至兩年	285,510	639,273
兩年以上	1,112,799	1,826,213
	<b>1,941,813</b>	3,296,057

貿易應付款項為不計息。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一般按30天至180天作期限結清。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包括應付一家合營企業之貿易應付賬款為零（二零二一年：1,471,000港元），其一般須於30至90天內償還，與聯營公司向其主要客戶提供的信貸條款類似。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應付票據中人民幣29,500,000元（相當於33,39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53,319,000元，相當於65,358,000港元）以已抵押銀行存款作抵押（附註28）。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已收按金		35,391	44,942
其他應付款項	(a)	1,385,091	1,576,771
應計費用		28,580	74,264
合約負債	(b)	439,061	667,844
		<b>1,888,123</b>	<b>2,363,821</b>

附註：

- (a) 其他應付款項為不計息，且一般按三個月期限結清。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其他應付款項包括（其中包括）以下各項：
- (i) 本集團於年內就收購附屬公司須向若干獨立第三方支付之尚未支付應付代價及所承擔負債之總額195,588,000港元（二零二一年：288,704,000港元）。所承擔負債結餘主要指已收購公司應付之建造成本，而根據本集團與對手方訂立之債務清償協議，已收購附屬公司原本結欠之債務由本集團於收購後代為承擔。相關款項乃根據債務清償協議訂明之時間安排償還，各項承擔負債之最後一筆還款通常須於收購後一年內償還；
- (ii) 因建設及購買光伏及風力發電站及清潔供暖設施設備而產生之應付若干承包商之款項合共659,182,000港元（二零二一年：864,038,000港元）；及
- (iii) 代表其他應付稅項（主要為與增值稅相關應付稅項）之合共65,791,000港元（二零二一年：33,236,000港元）。
- (b) 有關合約負債詳情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合約負債	439,061	667,844

合約負債包括交付清潔供暖服務、建造及管理服務之已收短期墊款。

## 31.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實際利率(%)	到期	千港元	實際利率(%)	到期	千港元
<b>流動</b>						
租賃負債	4.97-8.23	二零二三年	532,363	4.65-9.04	二零二二年	1,009,155
銀行借款—無抵押	2.91-5.3	二零二三年	2,934,036	1.56-5.30	二零二二年	6,628,107
銀行借款—有抵押	3.5-5.0	二零二三年	1,463,397	4.00-5.23	二零二二年	423,292
其他借款—有抵押	4.69-8.01	二零二三年	1,188,101	2.49-9.22	二零二二年	1,127,103
其他借款—無抵押	-	不適用	-	8.00	二零二二年	863,175
			6,117,897			10,050,832
<b>非流動</b>						
租賃負債	4.97-8.23	二零二四年至 二零三六年	2,917,441	4.65-9.04	二零二三年至 二零五二年	3,531,063
銀行借款—無抵押	3.31-5.18	二零二四年至 二零二七年	4,833,085	1.56-5.30	二零二三年至 二零三一年	3,945,528
銀行借款—有抵押	2.6-5.23	二零二四年至 二零四二年	10,125,667	4.00-5.23	二零二三年至 二零三七年	4,465,034
其他借款—有抵押	4.69-8.01	二零二四年至 二零三四年	6,578,631	2.49-9.22	二零二三年至 二零三一年	8,988,640
			24,454,824			20,930,265
			30,572,721			30,981,097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分析：		
應償還銀行借款：		
一年內或按要求償還	4,397,433	7,051,399
第二年	3,562,719	1,771,425
第三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5,850,436	4,589,126
超過五年	5,545,597	2,050,011
	19,356,185	15,461,961
應償還其他借款：		
一年內或按要求償還	1,720,464	2,999,433
第二年	1,780,448	1,745,933
第三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4,615,446	5,952,324
超過五年	3,100,178	4,821,446
	11,216,536	15,519,136
<b>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總額</b>	<b>30,572,721</b>	<b>30,981,097</b>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1.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續)

附註：

(a) 本集團銀行及其他借款之賬面值乃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港元	4,643,956	9,036,027
人民幣	23,604,798	20,707,831
美元	2,323,967	1,237,239
	<b>30,572,721</b>	30,981,097

(b) 本集團若干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乃以下列各項作抵押：

(i) 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提供之擔保；

(ii)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若干附屬公司之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總額8,583,198,000港元(二零二一年：6,961,563,000港元)之質押(附註25(b))；

(iii)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總值11,744,094,000港元(二零二一年：12,702,970,000港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質押(附註14)；

(iv)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總值1,052,312,000港元(二零二一年：1,118,580,000港元)之服務特許權安排之質押(附註17)；

(v) 於2022年12月31日質押本集團的銀行存款賬面總額為82,781,000 港元(2021年：無)(附註28)；及

(vi) 本集團於若干附屬公司之股權之質押。

(c)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租賃負債、有抵押及無抵押銀行貸款及有抵押其他貸款按實際利率每年介乎4.97%至8.23%(二零二一年：由4.65%至9.04%)，每年介乎2.60%至5.23%計息(二零二一年：1.56%至5.30%)及每年介乎4.69%至8.01%(二零二一年：2.49%至9.22%)。

## 32. 公司債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公司債券總額	527,366	1,188,385
分類為流動負債之部份	(563)	(1,188,385)
非流動部份	526,803	—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公司債券包括：

(a)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六日，本公司發行本金為人民幣500百萬元的公司債券，年利率5.99%。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筆公司債券已悉數償還。

(b)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九日，本公司發行本金為人民幣900百萬元的公司債券，年利率5.50%。於二零二二年四月，本公司部分贖回本金人民幣899,449,000元的公司債券，本金餘款須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九日償還，其已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流動負債。

(c) 本公司一家附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日向部分機構投資者發行本金總額為人民幣465百萬元公司債券，年利率為4.20%至4.90%。該公司債券已由貿易應收款項作擔保並須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三十日償還。



## 33. 遞延稅項

年內，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之變動如下：

### 遞延稅項負債

	收購附屬公司 產生之 公平值調整 千港元	有關服務 特許權安排 之暫時差額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 及租賃負債 千港元	其他 暫時差額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210,045)	(66,189)	(111,396)	(14,816)	(402,446)
年內於損益計入／(扣除)之遞延稅項	35,309	23,588	(6,409)	8,565	61,053
匯兌調整	15,076	4,390	8,721	888	29,075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 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159,660)	(38,211)	(109,084)	(5,363)	(312,318)

### 遞延稅項資產

	使用權資產 及租賃負債 千港元	其他 暫時差額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115,494	245,628	361,122
年內於損益計入之遞延稅項	37,353	103,415	140,768
匯兌調整	(9,927)	(18,975)	(28,902)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遞延稅項資產總值	142,920	330,068	472,988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3. 遞延稅項 (續)

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的構成及其二零二一年的變動情況如下：

###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公平值 收購附屬公司 產生的調整 千港元	與服務特許權 安排有關的 暫時性差異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及 租賃負債 千港元	其他 暫時性差異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207,548)	(75,474)	(99,632)	(40,436)	(423,090)
收購附屬公司 (附註39)	(8,040)	-	-	-	(8,040)
年內於損益扣除 / (計入) 之遞延稅項	12,161	11,516	(8,405)	26,460	41,732
匯兌調整	(6,618)	(2,231)	(3,359)	(840)	(13,048)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210,045)	(66,189)	(111,396)	(14,816)	(402,446)

### 遞延所得稅資產

	使用權資產及 租賃負債 千港元	其他 暫時性差異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103,919	92,331	196,250
本年計入損益的遞延所得稅	8,083	147,731	155,814
匯兌調整	3,492	5,566	9,058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5,494	245,628	361,122

### 33. 遞延稅項 (續)

出於列報目的，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於財務狀況表中抵銷。為財務報告目的對本集團遞延所得稅餘額的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淨值	<b>397,753</b>	285,508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b>(237,083)</b>	(326,832)
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b>160,670</b>	(41,324)

本集團並無就若干於中國大陸成立之附屬公司之未匯出盈利之若干部分而應付之預扣稅全面確認遞延稅項。董事認為該等附屬公司在可見將來不可能分派該等未匯出盈利。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在中國大陸成立之附屬公司之投資相關而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之暫時差額合共約為5,500,155,000港元（二零二一年：5,454,917,000港元）。

本集團於中國大陸亦產生稅項虧損1,101,287,000港元（二零二一年：1,077,691,000港元），可用作抵銷未來應課稅溢利，並將於一至五年後屆滿。並無就該等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因為該等虧損乃產生自一段時間內錄得虧損之附屬公司。董事認為，可見將來不大可能有應課稅溢利用作抵銷稅項虧損。

### 34. 股本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法定：		
普通股：		
466,637,115,100股，每股面值為0.001港元	<b>466,637</b>	466,637
可轉換優先股：		
33,362,884,900股，每股面值為0.001港元	<b>33,363</b>	33,363
	<b>500,000</b>	500,000
已發行及悉數繳足：		
普通股：		
112,329,436,304股（二零二一年：63,525,397,057股）， 每股面值為0.001港元（附註）	<b>112,329</b>	63,525

附註：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四日，本公司與鴻成環球投資有限公司（山高控股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而認購人有條件同意按認購價每股0.096港元認購合共48,804,039,247股認購股份，總現金代價（扣除開支前）為4,685百萬港元（「認購事項」）。認購事項已於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九日完成。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5.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一日通過的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主要旨在吸引及挽留最合適人才、向本集團僱員（全職或兼職）、董事、諮詢師、顧問、分銷商、承包商、供應商、代理、客戶、商業夥伴、服務供應商或主要股東（「合資格參與者」）提供額外獎勵以及推動本集團業務創出佳績，該購股權計劃將從採納日期起計十年期間維持有效，並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九日（緊接其十週年前的營業日結束時）屆滿，惟受限於購股權計劃所載的提早終止條文。在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規限下，董事會可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

在未有本公司股東事前批准的情況下，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任何時間的已發行股份的10%。此外，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但未行使的全部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後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30%。倘於任何截至授出日期（包括該日）12個月期間向一名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任何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授出的購股權超過本公司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的0.1%及總價值（以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為基準）超過5,000,000港元，須事先於股東大會上取得股東批准。

授出的購股權須於提呈日起7日（包括該日）內接納，承授人須支付1.00港元。購股權可於其董事釐定的期間內任何時間予以行使，惟不得遲於授出日期起計十年內。購股權行使價須為由董事會全權釐定並知會合資格參與者的價格且最少為以下最高者：(i)於授出購股權日期（須為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本公司股份的收市價；(ii)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前五個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本公司股份的平均收市價；及(iii)授出日期本公司一股股份的面值。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八日，就本集團若干董事向本集團提供服務而授予彼等合共1,490,000,000份購股權（「二零一七年購股權」）。二零一七年購股權之行使價為每股0.199港元，行使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十八日至二零二七年九月十七日。二零一七年購股權所涉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之收市價為每股0.199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十五日（「修改日期」），630,000,000份購股權被註銷，並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合共1,060,000,000份購股權（「二零二零年購股權」），其中部分被用作已註銷二零一七年授出之購股權之替代購股權。於修改後，二零二零年購股權之行使價為每股0.08港元，行使期為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五日至二零三零年九月十四日。二零二零年購股權所涉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之收市價為每股0.039港元。

## 35. 購股權計劃 (續)

年內，購股權計劃項下之以下購股權尚未行使：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加權平均行使價 港元每股	購股權數目 千份	加權平均行使價 港元每股	購股權數目 千份
於一月一日	0.080	1,010,000	0.080	1,030,000
年內授出	-	-	-	-
年內註銷	-	-	-	-
年內失效/沒收	0.080	(17,000)	0.080	(20,00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0.080	993,000	0.080	1,010,000

於報告期末，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的行使價及行使期如下：

### 二零二二年

購股權數目	行使價 港元 每股	行使期
198,600,000	0.080	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五日至二零三零年九月十四日
198,600,000	0.080	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五日至二零三零年九月十四日
198,600,000	0.080	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五日至二零三零年九月十四日
198,600,000	0.080	二零二六年九月十五日至二零三零年九月十四日
198,600,000	0.080	二零二七年九月十五日至二零三零年九月十四日
993,000,000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5. 購股權計劃 (續)

二零二一年

購股權數目	行使價 港元 每股	行使期
202,000,000	0.080	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五日至二零三零年九月十四日
202,000,000	0.080	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五日至二零三零年九月十四日
202,000,000	0.080	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五日至二零三零年九月十四日
202,000,000	0.080	二零二六年九月十五日至二零三零年九月十四日
202,000,000	0.080	二零二七年九月十五日至二零三零年九月十四日
1,010,000,000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授出購股權 (不包括二零二零年購股權中的430,000,000份購股權 (被視為替代二零一七年購股權中已註銷的630,000,000份購股權)) 的公平值約為6,200,000港元。同時，上述對二零二零年購股權中的430,000,000份購股權的修改所產生的增量公平值約為1,392,000港元。本集團於年內確認購股權開支2,031,000港元 (二零二一年：7,604,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授出的股權結算購股權的公平值於授出日期以柏力克－舒爾斯模式估算，進行估算時已考慮到授出購股權的條款及條件。下表載列所用模式之輸入值：

	二零二零年 購股權	二零一七年 購股權
授出日期／修改日期	二零二零年九月十五日	二零二零年九月十五日
股息率(%)	0.0000%	0.0000%
預期波幅(%)	55.27%	55.27%
無風險利率(%)	0.54%	0.47%
預期購股權年期 (年)	10	7
沒收率(%)	13%	13%

購股權的預期年期為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之到期時間。預期波幅反映歷史波幅可指示未來趨勢的指標的假設，亦不一定是實際結果。

計量公平值時概無列入已授出購股權的其他特徵。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共有993,000,000份 (二零二一年：1,010,000,000份) 未行使購股權。根據本公司現時資本架構，全面行使該等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將導致發行993,000,000股 (二零二一年：1,010,000,000股) 額外本公司普通股及額外股本993,000,000港元 (二零二一年：1,010,000,000港元) (扣除發行開支前) 及額外股份溢價約78,447,000港元 (二零二一年：79,790,000港元) (扣除發行開支前)。

於報告期結束後，並無因辭任導致購股權被沒收。

## 35. 購股權計劃 (續)

於批准該等財務報表當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擁有993,000,000份尚未行使購股權，佔批准該等財務報表當日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之0.88%。

## 36. 儲備

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儲備及有關變動金額於財務報表第87頁綜合權益變動表內呈列。

### 購股權儲備

購股權儲備包括已歸屬但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之公平值，進一步詳情於財務報表附註2.4中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會計政策內闡述。該金額將於有關購股權獲行使時轉撥至股份溢價賬，或於有關購股權失效或被沒收時轉撥至保留溢利。

### 特別儲備

本集團之特別儲備主要指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過往年度應佔已收購資產淨值的賬面值與就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之代價之間的差額。

### 法定盈餘儲備

根據中國大陸適用之相關法律及法規，本集團於中國大陸設立之附屬公司須轉撥其部分除稅後溢利至儲備資金，有關資金不可分派及限制使用。

## 37. 永續資本工具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於本年度初	-	1,143,587
本年度應佔溢利	-	70,267
本年度分派	-	(79,345)
於本年度內贖回永續資本工具	-	(1,134,509)
於本年度末	-	-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發行永續資本工具（「永續資本工具」），本金總額為人民幣1,000,000,000元。扣除發行開支後之所得款項淨額為人民幣997,000,000元。

永續資本工具賦予其持有人權利按每年6.5%之適用分派率收取分派（每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支付）。分派率根據條款自發行永續資本工具日期起每隔三週年進行評估。本公司可全權決定是否選擇延遲分派。倘本公司選擇延遲分派，本公司不應宣派或支付任何股息或削減其股本，直至延遲分派悉數結算。根據永續資本工具條款之若干條件，永續資本工具可由本公司選擇全部贖回，惟不得部分贖回。

永續資本工具已於二零二一年度悉數贖回。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8.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部分擁有附屬公司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附屬公司（二零二一年：無）。

## 39. 業務合併

所收購附屬公司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如下：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	639,264
經營權	18	–	56,428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b>255,194</b>	–
存貨		–	76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	94,20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565,467
其他可收回稅項		–	28,45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6</b>	9,598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	(27,15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b>(1,340)</b>	(548,033)
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	(442,652)
遞延稅項負債	33	–	(8,040)
按公平值計值之可識別資產淨值的總額		<b>253,860</b>	367,618
非控股權益		–	(1,687)
		<b>253,860</b>	365,931
商譽	16	–	41,038
議價收購附屬公司收益	5,6	<b>(2,243)</b>	(13,922)
		<b>251,617</b>	393,047
以下列方式支付：			
現金代價		<b>251,617</b>	138,592
其他應收款項		–	254,455
		<b>251,617</b>	393,047

於收購日期，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之公平值分別為零（二零二一年：94,207,000港元）及零（二零二一年：500,378,000港元）。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之合約總額分別為零（二零二一年：94,207,000港元）及零（二零二一年：500,378,000港元）。

本集團就該等收購產生零交易成本。

## 39. 業務合併 (續)

有關收購附屬公司之現金流量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現金代價	(251,617)	(138,592)
所獲取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	9,598
收購附屬公司所涉及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出淨額	(251,611)	(128,994)

自收購事項以來，該等已收購實體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本集團貢獻營業收入為零 (二零二一年：83,189,000港元) 及綜合虧損2,000港元 (二零二一年：綜合溢利12,732,000港元)。

倘上述業務合併於年初發生，則本集團的年內溢利將為225,776,000港元 (二零二一年：虧損279,345,000港元)，而本集團的營業收入將為5,296,197,000港元 (二零二一年：6,048,788,000港元)。

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完成向一名獨立第三方收購西藏禹澤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禹澤紅牛壹號私募股權投資基金 (其主要從事投資控股) 的100%股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215,888,000元，並錄得議價收購收益2,243,000港元。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0. 出售附屬公司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15,177	—
商譽	16	2,732	—
其他無形資產	19	2,296	—
存貨		242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03,138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6,952	—
其他可收回稅項		675	—
受限制現金及已抵押存款		1,779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414	—
貿易應付款項		(88,518)	(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70,617)	(572)
應付所得稅		(8,451)	—
非控股權益		(8,162)	—
		<b>13,657</b>	(581)
已變現之匯兌波動儲備		—	—
出售附屬公司權益收益	5,6	682	782
		<b>14,339</b>	201
以下列方式支付：			
現金代價		—	201
其他應收款項		14,339	—
		<b>14,339</b>	201

出售附屬公司之相關現金流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現金代價	—	201
出售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414)	—
年末應收代價	—	—
出售附屬公司之相關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入淨額	<b>(6,414)</b>	201



## 41.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 (a) 主要非現金交易

年內，就物業及土地租賃之租賃安排而言，本集團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非現金增加分別為157,288,000港元及157,288,000港元（二零二一年：147,277,000港元及147,277,000港元）。

### (b) 融資活動造成的負債變動

	公司債券 千港元	計息銀行及 其他借款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1,696,323	29,010,769
融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653,713)	(239,322)
利息開支	99,563	1,237,306
融資租賃下的可退還保證金	–	106,625
收購附屬公司產生的增加(附註39)	–	442,652
外匯變動	46,212	423,067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1,188,385	30,981,097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611,359)	(633,638)
利息開支	24,463	1,570,067
融資租賃下的可退還保證金	–	110,846
外匯變動	(74,123)	(1,455,651)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27,366	30,572,721

### (c)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計入現金流量表之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於經營活動中	20,023	19,075
於投資活動中	2,100,605	1,370,221
	2,120,628	1,389,296

## 42.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一年：無）。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3. 承擔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有以下資本承擔：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開發清潔能源項目之建設、材料及設備成本	354,361	998,669
向合營企業注資	320,883	347,512
	<b>675,244</b>	1,346,181

## 44. 關聯方披露

(a) 除該等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詳述之交易外，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關聯方存在以下重大交易：

關聯集團／公司名稱	交易性質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北控水務 <sup>#1</sup> 及其附屬公司	銷售電力	(i)	18,396	17,129
北控水務及其附屬公司	許可證費用	(ii)	953	1,498
北控水務及其附屬公司	租金費用	(ii)	12,278	10,847
北控水務及其附屬公司	利息費用	(iii)	16,874	5,033
合營企業：	利息收入	(iv)	19,739	6,053
合營企業：	委託經營		1,227	-
聯營公司：	利息收入	(v)	46	-
聯營公司：	委託經營		6,633	-
宏進 <sup>#2</sup>	收購股權	(vi)	-	40,023
China Railway Long Construction <sup>#3</sup>	建造及相關服務成本	(vii)	49,805	-

<sup>#1</sup> 北控水務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之公司。

<sup>#2</sup> 宏進(香港)有限公司由本公司前任執行董事胡先生全資擁有。

<sup>#3</sup> 中鐵隆工程集團有限公司為山東高速集團之附屬公司。

## 44. 關聯方披露 (續)

(a) 除該等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詳述之交易外，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關聯方存在以下重大交易：(續)

附註：

- (i) 向關聯集團出售乃根據向本集團客戶提供的公佈價格及條件作出。該等關聯方交易亦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定義的持續關連交易。
  - (ii) 許可證費用及租金費用乃按雙方同意基準收取。該等關聯方交易亦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定義的持續關連交易。
  - (iii) 該等利息費用乃來自北控水務(中國)投資有限公司的計息貸款，年利率為8%。
  - (iv) 該利息收入來自合營企業之計息貸款，年利率介乎8%至10.00%。
  - (v) 利息收入來自與聯營公司的計息貸款，年利率為介乎6.525%至8%。
  - (vi)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四日，買方(本集團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買方」) 與宏進訂立宏進目標公司股權轉讓協議，據此，買方同意收購而宏進同意出售西藏山高風力之約8.33%股權。
  - (vii) 於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日，本集團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與中工武大設計集團有限公司(中工武大)及中鐵隆工程(為山東高速集團之附屬公司)訂立工程合同，據此，中工武大及中鐵隆工程同意以合同總價為人民幣149,171,000元(包括所有稅項)擔任承包人。
- (b) 董事認為，董事為本集團之主要管理人員。董事酬金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5. 金融工具分類

於報告期末，各金融工具分類之賬面值如下：

二零二二年

### 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量 的金融資產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 損益的金融資產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411,916	411,916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8,176,926	-	8,176,926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4,708,065	-	4,708,065
受限制現金及已抵押存款	247,454	-	247,45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637,264	-	3,637,264
其他非流動資產	1,385,240	-	1,385,240
	18,154,949	411,916	18,566,865

### 金融負債

	按攤銷 成本計量的 金融負債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941,813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1,391,007
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30,572,721
公司債券	527,366
其他流動負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	1,555,456
	35,988,363

## 45. 金融工具分類 (續)

於報告期末，各金融工具分類之賬面值如下：(續)

二零二一年

### 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量 的金融資產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 損益的金融資產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581,123	581,123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0,006,793	-	10,006,793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4,888,168	-	4,888,168
受限制現金及已抵押存款	227,200	-	227,2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40,832	-	1,140,832
其他非流動資產	1,332,003	-	1,332,003
	17,594,996	581,123	18,176,119

### 金融負債

	按攤銷 成本計量 的金融負債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3,296,057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1,519,255
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30,981,097
公司債券	1,188,385
其他非流動負債	4,359,679
	41,344,473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6.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制度

除因工具具有短期期限或因為(倘其具有長期期限)按浮動利率計息導致賬面值合理地與公平值相若之金融工具外,本集團金融工具之賬面值及公平值如下:

	賬面值		公平值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b>金融資產</b>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b>411,916</b>	581,123	<b>411,916</b>	581,123
向合營企業提供貸款	-	10,419	-	8,466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b>3,104,155</b>	2,928,635	<b>2,890,958</b>	2,449,256
總計	<b>3,516,071</b>	3,520,177	<b>3,302,874</b>	3,038,845

	賬面值		公平值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b>金融負債</b>				
其他非流動負債	<b>13,058</b>	7,061	<b>13,058</b>	7,061
按固定利率計息之計息銀行借款				
—非流動	<b>587,134</b>	474,810	<b>598,402</b>	480,909
總計	<b>600,192</b>	481,871	<b>611,460</b>	487,970

## 46.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制度 (續)

管理層已評估，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及已抵押存款、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之金融資產、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公司債券以及具有短期期限或按浮動利率計息之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之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蓋因該等工具具有短期期限或因為（倘其具有長期期限）按浮動利率計息所致。

本集團管理層負責釐定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之政策及程序。於各報告日期，管理層均會分析金融工具價值之變動情況，並釐定於估值中所應用之主要輸入數據。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乃計入該工具可由自願各方在現有交易（強制或清算銷售除外）中交換的金額。

以下為用作估計公平值的方法及假設：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及公司債券之非流動部分之公平值已按適用於具有類似條款、信貸風險及剩餘年期的工具的現行利率貼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計量。董事認為，因其賬面值與其各自之公平值並無重大差異，故概無披露該等金融工具之公平值。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非上市股本投資之公平值使用市場估值方法並假設並無可觀察之市場價格或利率估計。估值要求董事根據行業、規模、槓桿及策略釐定可比較公眾公司（同業公司）並就識別之每個可比較公司計算合適之價格倍數，如企業價值比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倍數及市盈率倍數。該倍數按可比較公司之企業價值除以盈利計算，然後根據各公司具體事實及情況就可比較公司間之流動資金及規模差異等因素對交易倍數進行折讓。折讓後之倍數用於計算非上市股本投資之相應盈利，從而計量公平值。董事認為估值技術導致之估計公平值（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入賬）及公平值之相關變動（於其他全面收入入賬）乃屬合理且為報告期末最適當之價值。

財務擔保合約之公平值按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與初始確認金額減已確認之累計收入金額之較高者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透過估算現金缺口計量，而這按為彌償持有人產生之信貸虧損預期支付之款項減本集團預期從債務人收到之任何金額計算。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6.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制度 (續) 公平值等級制度

下表闡述本集團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等級制度：

以公平值計量之資產：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使用下列數據之公平值計量			總計 千港元
	活躍市場之報價 (第一級) 千港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千港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	411,916	411,916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使用下列數據之公平值計量			總計 千港元
	活躍市場之報價 (第一級) 千港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千港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	581,123	581,123

## 46.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制度 (續) 公平值等級制度 (續)

以公平值計量之資產：(續)

年內，第三級內之公平值計量變動如下：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581,123
於損益表內確認計入其他收入之收益總額	10,650
購買	320,280
出售	(462,306)
匯兌	(37,831)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1,916

以公平值計量之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使用下列數據之公平值計量			總計 千港元
	活躍市場之報價 (第一級) 千港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千港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千港元	
其他非流動負債	-	-	13,058	13,058

年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第一級與第二級之公平值計量並無在兩者之間轉換，亦無自第三級轉入或轉出(二零二一年：無)。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6.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制度 (續) 公平值等級制度 (續)

披露公平值之資產：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使用下列數據之公平值計量			總計 千港元
	活躍市場之報價 (第一級)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	-	2,890,958	2,890,958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使用下列數據之公平值計量			總計 千港元
	活躍市場之報價 (第一級)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授予合營企業之貸款	-	-	8,466	8,466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	-	2,449,256	2,449,256
	-	-	2,457,722	2,457,722

## 47.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金融資產、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及公司債券。主要金融工具之詳情及本集團相關之會計政策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2.4。

本集團源於金融工具之主要風險為利率風險、外匯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董事審閱並同意管理該等每類風險之政策，政策概述如下。



## 47.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所承受的市場利率變動風險主要與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息的長期債務承擔有關。

下表闡述在所有其他可變因素保持不變的情況下，本集團除稅前溢利／(虧損)對利率合理可能變動之敏感度(透過對浮息借款的影響)：

	基點上升／ (下跌)	除稅前 溢利增加／ (減少) 千港元
<b>二零二二年</b>		
港元	100	(67,039)
人民幣	100	(106,069)
港元	(100)	67,039
人民幣	(100)	106,069

	基點上升／ (下跌)	除稅前 虧損增加／ (減少) 千港元
<b>二零二一年</b>		
港元	100	(46,982)
人民幣	100	(99,433)
港元	(100)	46,982
人民幣	(100)	99,433

### 外匯風險

外匯風險為金融工具的價值將因外匯匯率的變動而波動之風險。因其主要業務運營位於中國大陸，綜合財務狀況表可能受到人民幣兌港元匯率變動的的重大影響。

人民幣並非可自由兌換的貨幣。人民幣未來匯率或因中國政府可能施加之管制而較現時或過往匯率大幅變動。匯率亦可能受國內及國際經濟發展及政治變動以及人民幣供求影響。人民幣兌港元升值或貶值或會對本集團經營業績構成影響。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7.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 外匯風險 (續)

下表闡述於報告期末，在所有其他可變因素保持不變的情況下，本集團除稅前溢利／(虧損)及本集團權益對人民幣匯率合理可能變動之敏感度。

	外匯匯率 上升／(下跌) %	除稅前溢利 增加／(減少) 千港元
<b>二零二二年</b>		
倘港元兌人民幣貶值	1.00	3,379
倘港元兌人民幣升值	(1.00)	(3,379)
<b>二零二一年</b>		
倘港元兌人民幣貶值	1.00	(8,535)
倘港元兌人民幣升值	(1.00)	8,535

### 信貸風險

本集團僅與獲認可及信譽良好的客戶交易。本集團的政策訂明，期望按信貸條款交易的所有客戶均須通過信貸核實程序。此外，本集團亦持續監察合約資產、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及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結餘以確保後續採取行動追回逾期債務，及本集團所面臨的壞賬風險並不重大。本集團所面臨的最大信貸風險為合約資產、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及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賬面值，分別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24、25及26。此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審閱個別貿易債務及非貿易債務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就不可回收的金額計提充足的減值虧損撥備。

### 最高風險及年結階段

下表載列基於本集團信貸政策之信貸質素及最高信貸風險，主要基於逾期資料(除非其他資料可在無須付出不必要成本或努力的情況下獲得)，及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年結階段分類。所呈列之有關金額指金融資產總賬面值及財務擔保合約之信貸風險敞口。

## 47.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 信貸風險 (續)

#### 最高風險及年結階段 (續)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個月 預期 信貸虧損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總計 千港元
		第一階段 千港元	第二階段 千港元	第三階段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	-	-	8,257,428	8,257,428
應收票據	38,124	-	-	-	38,124
合約資產*	-	-	-	1,102,668	1,102,668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 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4,007,405	668,144	655,199	-	5,330,748
受限制現金及已抵押存款	247,454	-	-	-	247,45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637,264	-	-	-	3,637,264
向第三方及關聯方作出的擔保	13,058	-	-	-	13,058
其他非流動資產	1,385,240	-	-	-	1,385,240
	<b>9,328,545</b>	<b>668,144</b>	<b>655,199</b>	<b>9,360,096</b>	<b>20,011,984</b>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個月 預期 信貸虧損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總計 千港元
		第一階段 千港元	第二階段 千港元	第三階段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	-	-	9,907,914	9,907,914
應收票據	172,654	-	-	-	172,654
合約資產*	-	-	-	1,411,555	1,411,555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4,053,123	693,084	804,908	-	5,551,115
受限制現金及已抵押存款	227,200	-	-	-	227,2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40,832	-	-	-	1,140,832
向第三方及關聯方作出的擔保	7,061	-	-	-	7,061
其他非流動資產	1,332,003	-	-	-	1,332,003
	<b>6,932,873</b>	<b>693,084</b>	<b>804,908</b>	<b>11,319,469</b>	<b>19,750,334</b>

\* 就本集團應用簡化減值方法之合約資產及貿易應收款項，基於撥備矩陣之資料分別於財務報表附註24及25披露。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面臨若干信貸集中風險，其中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分別佔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6.2%及17.7%。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7.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目標為通過應收款項、發行新股份及永續資本工具所收取現金及籌集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公司債券及授予非控股權益期權之金融負債以滿足預期現金需求以及嚴格控制其日常營運開支，維持資金持續性與靈活性之間的平衡。因此，本集團預期將擁有足夠的資金來源以撥支本集團的營運及管理其流動資金狀況。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所作財務擔保除外)於報告期末按合約未貼現付款額的到期狀況如下：

	按要求 千港元	一年內 千港元	一至二年 千港元	二至三年 千港元	三至四年 千港元	四至五年 千港元	五年以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二零二二年</b>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	1,941,813	-	-	-	-	-	1,941,813
其他應付款項	-	1,391,007	-	-	-	-	-	1,391,007
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	7,227,450	6,329,423	6,421,884	3,246,892	2,548,573	10,129,426	35,903,648
公司債券	-	-	-	569,996	-	-	-	569,996
	-	10,560,270	6,329,423	6,991,880	3,246,892	2,508,573	10,129,426	39,806,464
<b>二零二一年</b>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	3,296,057	-	-	-	-	-	3,296,057
其他應付款項	-	1,519,255	-	-	-	-	-	1,519,255
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245,158	8,796,425	6,441,553	8,272,235	4,913,932	4,171,446	10,284,615	43,125,364
公司債券	-	1,205,573	-	-	-	-	-	1,205,573
授予非控股權益之期權之金融負債	-	1,537,847	-	1,924,589	-	-	-	3,462,436
	245,158	16,355,157	6,441,553	10,196,824	4,913,932	4,171,446	10,284,615	52,608,685

本集團之財務擔保合約的風險披露為於財務報表附註23的聯營公司，其將在要求履行擔保時按要求償還。

## 47.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為保障本集團繼續按持續經營基準營業的能力，以繼續向股東及其他持份者提供回報及利益，並按風險水平為產品及服務定價，以向股東提供足夠回報。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架構並因應經濟狀況的變動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發行新股增加資本或出售資產減少債務。

本集團採用淨資產負債比率監控資本，該比率乃根據債務淨額除以債務淨額及總權益之總和計算。債務淨額乃以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及公司債券之總額 (如附註31及32所列示)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其他租賃負債而計算。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淨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30,572,721	30,981,097
公司債券	527,366	1,188,385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637,264)	(1,140,832)
其他租賃負債	(1,022,369)	(952,621)
債務淨額	26,440,454	30,076,029
總權益	15,091,724	12,082,054
債務淨額及總權益	41,532,178	42,158,083
資產負債比率	64%	71%

## 48.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日，(i)中電建河南電力有限公司、清電綠色能源有限公司與天津富驛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買方」) (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訂立股權轉讓協議 (「股權轉讓協議一」)，內容有關買賣商丘寧電新能源有限公司 (「目標公司一」) 全部股權，代價為人民幣143,568,600元 (「收購事項一」)；(ii)河南清電新能源有限公司與買方訂立股權轉讓協議 (「股權轉讓協議二」)，內容有關買賣蘭考金風清電新能源有限公司 (「目標公司二」) 全部股權，代價為人民幣55,929,000元 (「收購事項二」)；(iii)河南清電新能源有限公司與買方訂立股權轉讓協議 (「股權轉讓協議三」，連同股權轉讓協議一及股權轉讓協議二統稱為「該等股權轉讓協議」)，內容有關買賣沈丘穎電新能源有限公司 (「目標公司三」，連同目標公司一及目標公司二統稱為「該等目標公司」) 全部股權，代價為人民幣43,226,000元 (「收購事項三」，連同收購事項一及收購事項二統稱為「該等收購事項」)。根據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股權轉讓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完成該等收購事項後，買方持有該等目標公司各自的全部股權，而該等目標公司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9. 比較金額

若干可資比較金額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呈列。

## 50.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

於報告期末有關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之資料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93	431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5,142,782	6,289,760
非流動資產總額	5,143,175	6,290,191
流動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	100,711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804,757	9,806,60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7,569	154,108
流動資產總額	12,073,037	9,960,715
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774,690	6,058,906
公司債券	563	1,188,38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189,931	54,905
流動負債總額	2,965,184	7,302,196
流動資產淨值	9,107,853	2,658,519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14,251,028	8,948,710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5,193,233	4,214,360
資產淨值	9,057,795	4,734,350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12,329	63,525
儲備(附註)	8,945,466	4,670,825
權益總額	9,057,795	4,734,350

## 50.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 (續)

附註：

本公司儲備之概要如下：

	股份溢價賬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特別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5,925,295	32,330	2,799	(810,815)	5,149,609
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	(401,197)	(401,197)
贖回永續資本工具	-	-	(85,191)	-	(85,191)
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安排 (附註35)	-	7,604	-	-	7,604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b>5,925,295</b>	<b>39,934</b>	<b>(82,392)</b>	<b>(1,212,012)</b>	<b>4,670,825</b>
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	(361,250)	(361,250)
發行股份	<b>4,636,384</b>	-	-	-	<b>4,636,384</b>
股份發行開支	(2,524)	-	-	-	(2,524)
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安排 (附註35)	-	<b>2,031</b>	-	-	<b>2,031</b>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10,559,155</b>	<b>41,965</b>	<b>(82,392)</b>	<b>(1,573,262)</b>	<b>8,945,466</b>

購股權儲備包括已歸屬但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之公平值，進一步詳情於財務報表附註2.4中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之會計政策內闡述。該金額將於相關購股權獲行使時轉撥至股份溢價賬，或於有關購股權失效或被沒收時轉撥至保留溢利。

## 51. 批准財務報表

該等財務報表經董事會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日批准並授權刊發。

## 五年財務摘要

本集團過往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與資產及負債概要載列如下。

###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營業收入	<b>5,296,197</b>	6,023,419	5,551,791	6,335,620	6,980,270
除稅前溢利／(虧損)	<b>283,466</b>	(264,874)	1,018,410	1,031,631	1,537,580
所得稅開支	<b>(57,655)</b>	(23,960)	(131,970)	(189,545)	(159,624)
年內溢利／(虧損)	<b>225,811</b>	(288,834)	886,440	842,086	1,377,956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溢利／(虧損)	<b>258,236</b>	(321,312)	763,694	682,864	1,268,645

### 資產及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資產總額	<b>52,028,265</b>	54,874,237	57,127,247	52,192,282	43,408,150
總負債	<b>(36,936,541)</b>	(42,792,183)	(44,002,357)	(41,186,513)	(32,532,743)
	<b>15,091,724</b>	12,082,054	13,124,890	11,005,769	10,875,407

本集團過往五個財政年度綜合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之概要乃摘錄自本公司已刊發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